# 最新建设工程项目合作协议书(24篇)

来源：网络 作者：暖阳如梦 更新时间：2024-08-04

*在日常的学习、工作、生活中，肯定对各类范文都很熟悉吧。范文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建设工程项目合作协议书篇一乙方：\_\_\_\_\_\_\_\_\_\_\_\_\_\_\_为使\_\_\_\_\_\_\_\_\_\_\_\_\_\_\_项目...*

在日常的学习、工作、生活中，肯定对各类范文都很熟悉吧。范文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建设工程项目合作协议书篇一**

乙方：\_\_\_\_\_\_\_\_\_\_\_\_\_\_\_

为使\_\_\_\_\_\_\_\_\_\_\_\_\_\_\_项目在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实现产业化，根据国家及地方有关法律、法规，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订立本协议。

一、土地问题

1、土地位置及出让方式

甲方同意本项目进入济南出口加工区实现产业化。初步确定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占地约亩。其中独自使用面积亩，代征道路面积亩，确切位置坐标四至和土地面积待甲方规划土地建设管理部门实测后确认。甲方将国有土地使用权以有偿出让方式提供给乙方。

2、土地价格

为体现对本项目的支持，甲方初步确定以万元人民币/亩的优惠价格，将项目所需该宗土地的使用权出让给乙方，出让金总额为万元人民币。该宗土地征用成本与出让值差额计万元，由高新区参照项目单位纳税中高新区财政收益部分给予相同额度的扶持。

3、付款方式

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规划土地建设管理部门与乙方签订正式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乙方在该合同签订后十五日内，一次性向甲方付清土地使用权出让金。甲方收到全部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后，按国家有关规定，尽快办妥国有土地使用证等有关手续。

二、工程建设

1、开工条件

按照乙方建设规划要求，甲方承诺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保证本期用地具备上水、污水、雨水、热力、宽带网、公用天线、通电、通信、通路和场平即\"九通一平\"的基本建设条件，确保乙方顺利进畅否则承担由此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甲方积极协助乙方办理有关建设手续。乙方则负责按规定时间、额度缴纳有关费用。

2、工程进度

乙方必须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进场开公建设，并严格按照施工进度计划投入资金进行建设，保证建设进度。

3竣工时间

乙方必须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竣工，延期竣工时应于原定竣工日期前三十日以上时间内，向甲方提出延期说明，取得甲方认可。

三、违约责任

1、如果乙方未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约定及时支付土地出让金等其他应付款项，从滞纳之日起，每日按应缴纳费用的0.5‰缴纳滞纳金。逾期90日而未全部付清的，甲方有权解除协议，并可请求违约赔偿。

2、乙方取得土地使用权后未按协议规定建设的，应交纳已付土地出让金5%的违约金;连续两年不投资建设的，甲方有权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收回土地使用权。

3、如果由于甲方原因使乙方延期占用土地使用权时，甲方应赔偿乙方已付土地出让金5%的违约金。

4、为避免国有资产流失，保证甲方对本项目的补贴在一定时间内得到补偿。自本项目正式投产起五年内，乙方向高新区税务机关缴纳的各种税金，低于乙方已报送给甲方的项目报告书中所承诺的相应税种金额的50%时，乙方应赔偿给甲方其税金差额。即：乙方在项目报告书中承诺的某一税种具体金额\_50%=乙方当年该税种实际缴纳金额。

四、其他

1、在履行本协议时，若发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同意向济南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没有达成书面仲裁协议的，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2、任何一方对于因发生不可抗力且自身无过错造成延误不能履行本协议有关条款之规定义务时，该种不履行将不构成违约，但当事一方必须采取一切必要的补救措施以减少造成的损失。并在发生不可抗力三十日内向另一方提交协议不能履行的或部分不能履行的,以及需延期的理由报告，同时，提供有关部门出据的不可抗力证明。

3、本协议一式份，甲、乙双方各执份。份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生效。

4、本协议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山东济南市签订。

5、本协议有效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6、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约定后作为本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法定代表人：

法人住所地：

邮政编码：

电话号码：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法人住所地：

邮政编码：

电话号码：

**建设工程项目合作协议书篇二**

发包方：\_\_\_\_\_\_\_\_\_

承包方：\_\_\_\_\_\_\_\_\_

根据《民法典》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条例》的有关规定，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工程名称\_\_\_\_\_\_\_\_\_;工程地点\_\_\_\_\_\_\_\_\_;工程规模\_\_\_\_\_\_\_\_\_;工程投资\_\_\_\_\_\_\_\_\_。

第二条委托方根据本合规定填写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委托书。(见附表一、二)

第三条勘察设计费取费的依据和取费标准，按国家规定执行。

勘察设计费的拨付办法，自合同生效后\_\_\_\_\_\_\_\_\_天内，委托方应向承包方给付定金。合同履行后，定金抵作勘察设计费，不足部分委托方应在\_\_\_\_\_\_\_\_\_天内一次结清(或订为分若干次结清)。

勘察任务的定金为勘察费的30%，设计任务的定金为估算设计费的20%。本工程的勘察费为\_\_\_\_\_\_\_\_\_元，估算设计费为\_\_\_\_\_\_\_\_\_元。

委托方不履行合同的，无权要求返还定金;承包方不履行合同的，应双倍返还定金。

第四条委托方的义务

1.委托方应在商定的时间内向承包方提供必要的资料并对提供的时间、进度与资料的可靠性负责。提供资料的内容，技术要求及期限见附表三。

2.在勘察设计人员进入现场作业或配合施工时，应负责提供以下工作和生活条件：\_\_\_\_\_\_\_\_\_。

3.委托方配合引进项目的设计任务，从询价、对外谈判、国内外技术考察直至建成投产的各阶段，应吸收承担有关设计任务的承包方参加。

4.按有关规定的勘察设计取费标准如期如数付给承包方勘察设计费。

5.维护承包方的勘察成果和设计文件，不得擅自修改或转让给第三方重复使用。

第五条承包方的义务

1.承包方应在\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前提交有关勘察成果和设计文件，并承担责任。提交勘察成果的范围、进度和质量，以及设计的阶段、进度、质量和设计文件份数。详见附表四。

2.初步设计经上级主管部门审查后，在原定任务书范围内的必要修改，由承包方负责。原定任务书有重大变更而重作或修改设计时，须具有设计审批机关或设计任务书批准机关的意见书，经双方协商，另订合同。

3.设计单位对所承担设计任务书的建设项目应配合施工，进行设计技术交底，解决施工过程中有关设计的问题，负责设计变更和修改预算，参加试车考核及工程竣工验收。对于大中型工业项目和复杂的民用工程应派现场设计代表，并参加隐蔽工程验收。常驻代表费用由双方协商(另附协议)。

第六条违约责任

1.因勘察设计质量低劣引起工程返工，或未按期提交勘察设计文件拖延工期造成损失，由承包方继续完善勘察设计任务，并视造成的损失浪费大小减收或免收勘察设计费。具体规定如下：\_\_\_\_\_\_\_\_\_。

2.因勘察设计错误而造成工程重大质量事故，承包方除免收受损失部分的勘察设计费外，还应付给委托方与直接受损失部分的勘察设计费相等的赔偿金。

3.承包方不按合同规定的期限提交勘察成果、设计文件，每拖延一天，应向委托方交纳按勘察设计费5‰的违约金。

4.由于变更计划、提供的资料不准确、未按期提供勘察设计必需的资料或工作条件而造成勘察设计工作的返工、窝工或修改设计，委托方应按承包方实际消耗的工作量增付费用。具体规定如下：\_\_\_\_\_\_\_\_\_。

5.因委托方责任造成勘察设计工作的重大返工或重作设计，应另行增加勘察设计费用。

6.委托方超过合同规定的日期付费时，应偿付逾期的违约金。违约金每逾期一天，按该工程勘察设计费的5‰计算。

第七条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执行过程中如有争议，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属于一个部门的，由上级主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或双方不属于同一部门的，合同双方任何一方均可向\_\_\_\_\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也可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八条附则

本合同未言明事项，一律按《民法典》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条例》规定执行。

本合同附件：《建设工程设计委托书》、《工程地质勘察委托书》、《建设文件和勘察设计基础资料交付日期一览表》、《勘察设计文件交付日期一览表》等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正本\_\_\_\_\_\_\_\_\_份，委托方、承包方各执1份;副本\_\_\_\_\_\_\_\_\_份，分别报送\_\_\_\_\_\_\_\_\_备案。

委托方(盖章)：\_\_\_\_\_\_\_\_\_承包方(盖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名)：\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_\_\_\_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地址：\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开户银行：\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帐号：\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电话：\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签订地点：\_\_\_\_\_\_\_\_\_

**建设工程项目合作协议书篇三**

甲方：(发包方)乙方：(承包方)本着互相信任的原则，就甲方的水电工程达成以下协议。

1.装修施工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3.本项工程预计费用 元人民币。第二条 材料供应的约定

1.甲方提供的材料乙方必须至少提前三天向甲方提出下一工序需要购买的材料的清单，并注明所需要 材料的数量。甲方应按时提供乙方需要的材料。甲方负责采购供应的材料应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并应按时供应到现场，甲乙方应办理交接手续。乙方如发现甲方提供的材料有质量问题或规格差异，应及时向甲方提出，甲方仍表示使用的，由此造成工程损失，责任由甲方承担。甲方供应的材料按时抵达现场后，由乙方负责保管，由于保管不当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2.甲方采购供应的装饰材料，均应用于本合同规定的住宅装饰，非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挪作他用。如乙方违反此规定，应按挪用材料价款的双倍补偿给甲方。乙方供应的水电材料甲方应到现场验收，如不符合设计、施工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如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乙方自带施工的必须工具(锥子、切割片等)，要保证安全性、良好使用性，乙方自行承担工具维修费和损耗费用。第三条 关于工程质量及验收的约定

1.本工程应严格执行国家《住宅装饰装修工程施工规范》gb50210-20及《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327-20并参照《\_\_\_\_省家庭装饰装修工程质量标准及其他 db-3598》及《市家庭装饰工程质量验收标准》

2.由于乙方施工技术差及责任心不到位等自身原因造成质量问题，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变。

3.工程竣工：乙方应提前两天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在接到通知两日内组织验收，并办理验收手续。第四条 有关安全生产和防火等的现场管理约定：

1.严格遵守规定的装饰装修施工时间，降低施工噪音，减少环境污染。处理好由于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与周围单位、住户的关系。

2.未经甲方同意及有关部门批准，施工中不得随意拆改原建筑物结构及各种设备管线。

3.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

4.保证装饰装修现场的整洁，竣工前做好卫生清扫和处理工作。

5.负责装饰装修所产生垃圾的处理工作，每日至少清洁一次。

6.乙方如因施工原因需居住在现场，日常用水、用电等必须注意安全，工地发生工伤由乙方负责。

7.乙方应做好施工材料保管工作，禁止闲杂人等进入现场。

8.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携带任何甲供的装修材料出门，若发现偷盗现象按材料价格加倍赔偿。第五条 关于工程价款、承包内容、施工工艺、结算的约定：

1. 工程款付款方式：布管验收合格后支付工钱的50%，水电完工后支付30%，整体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20%

1)。水电开槽、布线、穿线、埋槽

2)。所有水电施工过程的垃圾清运(每天现场整理装袋)

3)。水电施工的穿墙、打孔、切割

4)。开关面板安装

5)。小五金、马x、的安装

6)。后期灯具的安装

3.工程结算方式：按实结算：总价结算：20元平米(套内面积)

1.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时间付款的，每逾期一天，甲方向乙方支付 伍拾元的违约金。

2.由于乙方原因逾期竣工的，每逾期一天，乙方向甲方支付 伍拾元违约金。第七条 纠纷处理方式：因工程质量双方发生争议时，双方协商解决;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协商、调解不成时，可以按照本合同约定向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第八条 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1.合同经双方签字生效后，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需变更合同内容，应经协商一致后，重新签订补充协议。合同签订后施工前，一方如要终止合同，应以书面形式提出，并按合同总价款 10 %支付违约金，并办理终止合同手续。

2.施工过程中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须向另一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经双方同意办理清算手续，订立终止合同协议，解除本合同。第九条。其它约定：

1.双方同意由第三方监理(厦门xx公司)进行协商工作。在未经第三方监理(厦门xx公司)确认情况下，甲方有权不支付乙方相关费用。

2.经过第三方监理(厦门xx公司)确认，甲方必须按照约定支付乙方相关费用。

3.因气候、停电等不可抗力或不可预见因素造成的工期延误，经双方确认后可以顺延。

4.甲方在入住前可以要求乙方5次来现场配合其他工种的交叉施工，超过5次部分每次甲方需支付乙方50元天的劳务费。

5.保修期内由于乙方的施工和产品造成的质量问题由乙方维修，在接到甲方通知后48小时内必须到达现场。由于甲方使用不当或不可抗力或不可遇见原因造成的问题，甲方按实际发生费用支付乙方维修费用。

(一)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二)本合同签订后工程不得转包。

(三)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四)合同有效期至\_\_\_\_\_\_\_\_\_\_\_\_\_\_\_\_\_\_\_\_\_.

(五) 水电工程保修\_\_\_\_\_\_\_\_年，过了保修期乙方来维护甲方应支付相应费用。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盖章)：\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建设工程项目合作协议书篇四**

工程项目名称：\_\_\_\_\_\_\_\_\_

发包单位(甲方)：\_\_\_\_\_\_\_\_\_

承包单位(乙方)：\_\_\_\_\_\_\_\_\_

承包单位所在地址：\_\_\_\_\_\_\_\_\_

为了规范建设市场，确保建设工程高效，优质，按时竣工投产，遵照国家建设部，监察部《关于在工程建设中深入开展反对腐败和反对不正当竞争的通知》精神，根据\_\_\_\_\_\_\_\_\_有关要求，并经甲乙双方同意，特签订建设工程保持廉洁的协议书。

1.甲方有责任向乙方施工单位介绍本单位的有关廉政建设的各项制度和规定。

2.甲方有责任对本单位工程项目人员进行廉政教育;督促甲方人员严格遵守本单位制度和在工程项目建设中保持廉洁的若干规定，如发现有违反规定的，除给予当事人批评教育外，应视情节轻重，后果大小给予相应的经济处罚或纪律处分。

3.甲方有权对乙方在工程项目建设中保持廉洁的情况实行监督，定期或不定期检查甲乙双方履行本协议情况。

4.甲方人员参加乙方组织的各种会议和活动，须经主管领导同意，甲方人员不得接受乙方赠送的礼品，礼金和有价证券，难以拒收的，必须按有关规定登记上交。

5.甲方人员在工程建设项目中发现乙方单位有不廉洁的行为，应及时采取措施，终止其不廉洁行为的继续发生，并报告主管领导。

6.乙方有权了解甲方单位有关廉政建设的各项制度和规定，支持甲方执行有关规定和制度。

7.乙方有责任对本单位工程项目人员进行廉政教育(包括甲方单位制定的有关廉政建设方面的规定)，按时出席甲方召集的有关会议。

8.乙方不得以任何名义宴请甲方人员或向甲方人员赠送礼品，礼金及各种有价证券，如乙方违反，根据具体情况和造成的后果，甲方有权向有关部门提出对乙方的依法处罚，直至终止工程合同，由此给甲方单位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单位承担。

9.乙方在工程项目建设中贿赂甲方人员，被检察机关立案查处的，甲方有权取消或终止工程项目施工合同，由此给甲方单位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单位承担，并向甲方单位承担经济赔偿责任。

10.乙方在工程项目建设中发现甲方人员有不廉洁的行为，应及时采取措施，终止其不廉洁行为的继续发生，并及时告知甲方单位主管领导;情节严重的可向区有关部门投诉或举报。

11.本协议使用时间：本工程发包，建设，竣工验收全过程及协议前后甲乙双方发生的有违反本协议的行为。

12.本协议的甲方指工程建设单位，分包工程的总包方和建设工程受托监理单位。

13.甲乙双方愿意接受建设主管部门，纪检监察部门，检察部门对本协议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直到处罚。

14.本协议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甲乙双方主管部门各备案一份，抄报建筑管理所一份，送甲方纪检(监察)，检察室备案一份。

甲方(盖章)：\_\_\_\_\_\_\_\_\_乙方(盖章)：\_\_\_\_\_\_\_\_\_

法人代表(签字)：\_\_\_\_\_\_\_\_\_法人代表(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建设工程项目合作协议书篇五**

建设单位：\_\_\_\_\_\_\_\_\_\_\_\_\_\_\_\_\_

1、根据已收到的招标编号为\_\_\_\_\_\_\_\_\_\_\_\_\_\_\_的\_\_\_\_\_\_\_\_\_\_\_\_\_\_\_\_\_工程的招标文件，遵照《工程施工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规定，我单位经考察现场和研究上述工程招标文件的投标须知、合同条件、技术规范、图纸、工程量清单和其他有关文件后，我方愿以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_元的总价，按上述合同条件、技术规范、图纸、工程量清单的条件承包上述工程的施工、竣工和保修。

2、一旦我方中标，我方保证在\_\_\_\_\_\_\_\_\_\_\_\_\_\_\_年\_\_\_\_\_\_\_\_\_\_\_\_\_\_\_月\_\_\_\_\_\_\_\_\_\_\_\_\_\_\_日开工，\_\_\_\_\_\_\_\_\_\_\_\_\_\_\_年\_\_\_\_\_\_\_\_\_\_\_月\_\_\_\_\_\_\_\_\_\_日竣工，即\_\_\_\_\_\_\_\_\_\_天(日历日)内竣工并移交整个工程。

3、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规定提交上述总价5%的银行保函或上述总价10%的由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经济实体企业出具的履约担保书，做为履约保证金，共同地和分别地承担责任。

4、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投标须知”第11条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

5、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构成约束我们双方的合同。

6、我方金额为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元的投标保证金与本投标书同时递交。

投标单位：\_\_\_\_\_\_\_\_\_\_\_\_\_\_\_\_\_(盖章)单位地址：\_\_\_\_\_\_\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签字、盖章)

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_\_\_传真：\_\_\_\_\_\_\_\_\_\_\_\_\_\_\_\_\_开户银行名称：\_\_\_\_\_\_\_\_\_\_\_\_\_\_\_\_\_

**建设工程项目合作协议书篇六**

甲方：\_\_\_\_\_\_\_\_\_\_\_\_\_\_\_\_\_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_\_\_\_\_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

鉴于甲、乙多年互信关系，现合作经营树木种植和养殖农场。为更长久保持双方关系，合作共赢，双方达成如下协议，以期共同遵守：\_\_\_\_\_\_\_\_\_\_\_\_\_\_\_\_\_

一、双方一致确认：\_\_\_\_\_\_\_\_\_\_\_\_\_\_\_\_\_农场经营管理模式，由双方共同经营、共担风险、共享收益。未经双方同意，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处理合作经营项目范围内的任何资产(包括买卖、转让、抵押、赠与)。

二、双方合作模式为甲方提供坡地和承包鱼塘，乙方提供经营资金。具体如下：\_\_\_\_\_\_\_\_\_\_\_\_\_\_\_\_\_

1、甲方提供位于\_\_\_\_\_\_\_\_\_\_\_\_\_\_\_\_坡地约50亩，每亩每年租金\_\_\_\_\_\_\_\_\_\_\_\_\_\_\_元，合共总值约人民币22500元。

2、甲方提供旧平房(3间房)一栋，旧的猪舍150平方。

3、甲方负责承包\_\_\_\_\_\_\_\_\_\_\_\_\_小水库约30亩，使用期限10年，合共租金为人民币\_\_\_\_\_\_\_\_\_\_\_\_\_\_\_元，租金由乙方负责承担。

4、乙方负责提供投资资金人民币50万元。

三、盈余分配与债务承担：\_\_\_\_\_\_\_\_\_\_\_\_\_\_\_\_\_扣除生产运营成本和土地租金后，剩余利润的50%作为下一期投入资金，余下的50%利润，甲乙双方各占50%。如农场亏损，形成债务，则双方对外负担连带赔偿责任，对内按各自50%的比例分担赔偿责任。

甲方每月以工资形式领取薪酬，其工资属农场生产运营开支的一

部分。农场纯利润在\_\_\_\_\_\_\_\_\_\_\_\_\_\_\_元至\_\_\_\_\_\_\_\_\_\_\_\_\_\_\_元之间，甲方领取\_\_\_\_\_\_\_\_\_\_\_\_\_\_\_元工资;纯利润在\_\_\_\_\_\_\_\_\_\_\_\_\_\_\_元—\_\_\_\_\_\_\_\_\_\_\_\_\_\_\_元之间，甲方方领取\_\_\_\_\_\_\_\_\_\_\_\_\_\_\_元工资;纯利润在\_\_\_\_\_\_\_\_\_\_\_\_\_\_\_元—\_\_\_\_\_\_\_\_\_\_\_\_\_\_\_元之间，甲方领取\_\_\_\_\_\_\_\_\_\_\_\_\_\_\_元工资(封顶)。

四、合作经营期间，如果政府或企业征用农场土地、鱼塘，所得的赔偿款双方各占50%。

五、双方在共同经营管理中，应当互相信任，遇到问题应共同协商解决。

六、本协议，双方应共同遵守，任何一方违约给其他方造成损失的，应当进行赔偿。

七、合作期限为年，自\_\_\_\_\_\_\_\_\_\_\_\_\_年\_\_\_\_\_\_\_\_\_\_月\_\_\_\_\_\_\_\_\_\_日起，至\_\_\_\_\_\_\_\_\_\_\_\_\_年\_\_\_\_\_\_\_\_\_\_\_\_\_日止。

八、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对双方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_\_\_\_\_\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_\_\_\_\_

签约日期：\_\_\_\_\_\_\_\_\_\_\_\_\_\_\_\_\_

**建设工程项目合作协议书篇七**

广州市建设工程石材供料合同范本

合同编号\_\_\_\_\_\_\_\_\_

需方(甲方)：\_\_\_\_\_\_\_\_\_\_\_\_\_\_\_\_\_\_

供方(乙方)：\_\_\_\_\_\_\_\_\_\_\_\_\_\_\_\_\_\_

依据《\_\_\_\_\_》、《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石材加工生产及相关服务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石材供料

1.甲方委托乙方加工：\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石材)详见附件《石材供料单》。

2.石材供料时间：\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交付地点为(选择一项)

□施工现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指定的材料存放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

□双方约定的其他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4.甲乙双方根据合同要求及供料进度确定具体批次的石材产品的.交付时间和地点。

第二条?承接方式

1.甲方应在\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前向乙方提供设计方案或技术要求，就相关要求向乙方进行书面告知。乙方按照甲方的设计要求，制定加工方案。

2.乙方提供石材原材料、加工设备和技术人员应按甲方要求，并接受甲方检验。

甲方提供原材料的，乙方应及时检验，如有不符合约定要求的应当?日内通知甲方更换、补齐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甲乙双方不得擅自更换加工原材料的品种和等级。

3.乙方需要第三方协助完成工作的，工作成果由乙方负责。

4.一方要求设计方案或加工方案不得向第三方透露的，另一方应尽保密义务。

第三条?质量要求

乙方向甲方交付的成品石材应当符合以下标准(选择一项)

□国家标准

□行业标准

□双方约定标准：\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四条?运输与装卸

1.成品石材的运输由(选择一项)：□甲方负责?□乙方负责;石材在运输中发生的损毁由负责运输的一方负责，运费由\_\_\_\_\_方承担。

2.成品石材运到工程施工现场应由(选择一项)：□甲方装卸□乙方装卸;石材在装卸中发生的损毁由负责装卸的一方负责，装卸费由\_\_\_\_\_\_\_方承担。

第五条?验收

1.乙方按照合同要求在出厂前自检，并向甲方出具“石材产品出厂质量保证书”(以下简称“质保书”)。乙方在向甲方供料交付的同时，甲方应派专人与乙方一同验收，验收完成后甲方应当同时出具验收单;实际交付石材的品种、规格、数量等，依据甲方向乙方出具的验收单确认。质保书及验收单为本合同附件。

2.成品石材的运输由甲方负责的，甲方在装运前验收，并出具验收单。成品石材的运输由乙方负责的，甲方在装运后验收，并出具验收单。

第六条?合同价款与支付方式

1.合同总价：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_\_\_\_\_(大写)。

2.支付方式

(1)合同签订后\_\_\_\_\_\_\_日内(或另行约定\_\_\_\_\_\_\_\_\_\_\_\_\_\_)，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_\_\_\_\_\_\_%作为预付款，计人民币\_\_\_\_\_\_\_\_\_?元，双方约定预付款处理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

(2)款项支付(选择一项)

□按供料进度，每\_\_\_\_\_\_\_(时间)结算一次。甲方应于收到乙方结算报表后\_\_\_\_\_\_\_日内核实并支付进度款。

□按供料进度，每\_\_\_\_\_\_\_(数量)结算一次。甲方应于收到乙方结算报表后\_\_\_\_\_\_\_日内核实并支付进度款。

3.合同价款结算方式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4.供料进度款支付达到合同总价款的\_\_\_\_\_\_%时，不再按进度付款。待完工验收后\_\_\_\_\_\_\_天内支付余款，甲方暂留合同总价款的\_\_\_\_\_\_%作为保修金，甲方应在保修期满后\_\_\_\_\_\_\_天内结算，将剩余保修金和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一次性退还乙方。

第七条?违约责任

1.乙方交付的石材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要求，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整改并达标后继续供料;对不达标但仍可使用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减少价款;因重新供料而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改进后仍不能达标以及不能重新供料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相应损失。

2.乙方逾期交付石材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继续履行，并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每日按合同总价款\_\_\_\_\_\_%支付。

3.因甲方原因导致迟延交付的，甲方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每日按合同总价款\_\_\_\_\_\_%支付。

4.甲方逾期支付合同价款的，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每日按合同总价款\_\_\_\_\_\_%支付，乙方对已加工的成品石材享有留置权。

5.其他违约责任：\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八条?保修

1.保修期限\_\_\_\_\_\_\_年，保修期从甲方代表在验收记录上签字之日算起。

2.保修项目\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保修内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4.保修期内，因乙方供应材料发生质量问题由乙方承担修补、更换的责任。乙方应在接到修理通知之后7天内派人修理，否则，甲方可委托其他单位或人员修理。因乙方原因造成返修的费用，甲方在保修金内扣除，不足部分，由乙方交付。因乙方之外原因造成返修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第九条?合同变更与未尽事宜补充

1.乙方开始加工后，甲方变更加工或相关服务要求应与乙方协商，并制定书面补充合同或者以本合同为标准计算变更部分的合同价款;因变更造成乙方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2.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与合同有关但无合同约定的事宜，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并以书面形式达成补充协议，与合同条款具有相同效力。

第十条?其他事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十一条?争议处理

因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可以协商解决或提交上海石材行业协会调解;或按照下列第\_\_\_\_\_\_\_项方式解决。

1.向上海\_\_\_\_\_委员会申请\_\_\_\_\_。

2.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二条?本合同生效后双方可以向上海石材行业协会备案。

第十三条?附则

1.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2.本合同一式\_\_\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_\_份。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人：\_\_\_\_\_\_\_?职务：\_\_\_\_\_\_\_?签订人：\_\_\_\_\_\_\_?职务：\_\_\_\_\_\_\_

负责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负责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

住所地：\_\_\_\_\_\_\_\_\_\_\_\_\_\_\_\_\_\_\_\_\_\_?住所地：\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_日?\_\_\_\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_日

附件：石材供料单

**建设工程项目合作协议书篇八**

建设工程合同

甲方：(建筑单位)

法定代表人：

职务：

地址：

电话：

乙方：(承建单位)

法定代表人：

职务：

地址：

电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原则，为保护双方的合法权益，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双方达成如下协议，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厂房a-5层，总高度24.15m，建筑层水平投影面积15160.6㎡;

(2)厂房b-5层，总高度24.15m，建筑层水平投影面积8851.82㎡;

(3)旧宿舍在原有楼层上加二层;

暂定厂房a、b，宿舍加层建筑层水平投影面积约25000㎡，合总价2100万，(每平方米以850元计价，如与报建合同不符以本合同为准)工程完成建筑层水平面积大于25000㎡的面积按每平方米850元计价。

工程名称：东莞市佳达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建设工程

工程项目：厂房a、b、宿舍加层(不包括原有宿舍装修)

工程地点：东莞市凤岗镇天堂围西旺工业区佳达工业园

开工期限：自开工日起300个晴天，不包括节假日，工程在期限内未能完工，如未超出一个月不奖不罚。

第二条 付款方式

1、厂房a、b、宿舍加层，甲方在工程开工前后至工程完工支付工程款1600万到乙方账户，余款500万元在工程完成日起后36个月内每月平分支付(即按每月付款138800元不等给乙方，每月15日前至少支付138800元)。

乙方指定账户，开户名：邓康强，开户行：东莞农村商业银行凤岗支行，账户：

2、1600万工程款在开工前甲方需要支付乙方订购钢材费用360万元、商品混凝土费用200万元(开工三天前)、工程其他材料费用100万元。开工后完工前按照进度支付宿舍建筑费用85万元、门窗工程费用100万元(分两期，其中窗框工程50万元，窗肉工程50万)、外墙装饰工程费用50万元、工程完工代支工人工资65万元。剩余工程款640万元按照每层梁板混凝土浇捣完，按进度比例付款乙方(即厂房a每层梁板混凝土浇捣完付80万元，厂房b每层梁板混凝土浇捣完付48万元)

第三条 建筑材料标准：

1、厂房a、b内地台浇捣c20混凝土10cm厚。

2、厂房a、b首层地面分格原色水泥水磨石，楼面分格原色水泥金刚砂。

3、宿舍加层楼面水泥砂浆铺贴500x500陶瓷地砖。

4、卫生间楼地面水泥砂浆铺贴陶瓷防滑地砖。

5、厂房a、b楼梯休息台平面及楼梯踏步级水泥沙浆，铺贴每平方米100元以内的大理石决料。

6、厂房a、b、宿舍加层楼地面的踢脚线用600x600的地板砖割成5块，120mm长条砖粘贴。

7、厂房a、b卫生间墙面用250x400每块约1.5元的瓷片粘贴2.2m高，加层宿舍卫生间粘贴至板底。

8、厂房a、b、宿舍加层所有内墙抹灰找平压干刮腻子。

9、厂房a、b、宿舍加层所有天柵底梁柱面不可抹灰，只用刮腻子。

10、厂房a、b、宿舍加层外墙水泥沙浆抹底灰，面粘贴每平方米16元的纸皮砖。

11、厂房a、b楼梯扶手用304型厚1.0的不锈钢材料制安。

12、厂房卫生间门用铝材料制安。

13、铝窗用雄业牌白铝白玻，玻璃5mm材料制安。

14、层面防水按二布三油铺贴

。

第四条 其他事项

1、甲方责任

(1)、天然基础检测费由甲方支付。

(2)、10万元以上的城建押金由甲方支付。

(3)、城建基础设施费，建筑监督部门放线费由甲方支付。

(4)、静压桩检测费由甲方支付。

2、乙方责任

(1)、10万元以下城建押金由乙方支付。

(2)、工程公司管理费、建筑工程税金，工人社保，费用，工地工程用水用电费由乙方支付。

(3)、静压桩工程费由乙方支付。

(4)、乙方包括厂房a、b化粪池建造，楼层内排污、排水安装，但是不包厂区内排污、排水管道及设施，不包防雷设施工程，不包水电安装工程。

(5)、工程完成竣工后期如楼板产生裂痕，由乙方负责补修及费用，但甲方不可扣减工程款。

第五条 违约责任

1、由于甲方的原因导致工程款不按时支付或停工，甲方应赔偿乙方因停工所造成的损失。(按照每名工人150元一天、材料涨价所造成的损失计算)

2、甲方未按照约定在工程完成日起后36个月内每月平分支付500万元余款，若有拖欠则按照应付款的千分之五每天加收滞纳金。

3、甲乙双方违反本协议的规定履行自己的义务，视为违约，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并解除合同或者要求继续履行合同。

第六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有权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七条 未尽事宜

工程建设过程中，发生的不可预算的其他事项，由甲乙双方协商另签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经双方认可，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自签订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

**建设工程项目合作协议书篇九**

发包人(甲方)：

承包人(乙方)：

工程名称：

本合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国家有关法规，经双方协商，本着友好合作原则，达成如下分包合同：

一、承包范围：

二、承包方式：

三、质量标准：

四、工期：

本工程自 年 月 日开工至 年 月 日完工，工期为 天。

五、收费标准及支付方式：

1、经双方协议，本工程总量为 米，收费标准为 ， 共计： (大写： )

2、合同总价依据实际完成工程量进行结算。

3、付款方式：

六、变更及工程费用调整：

1、本工程进行中，发包人对本工程与技术要求提出变更时，发包人应在变更前 天内发出书面通知。承包人接到变更后 天内予以确认。

2、变更后及承包增加施工费用，发包方按市场价予以调整。

七、发包责任：

1、发包方在开工 2 日前向承包方提供本工程施工组织设计、技术交底与要求、设计图纸及放线定点轴线。

2、开工前，发包方应办理开工许可证、工作场地使用等手续，及时解决好有关扰民和影响正常工作的有关问题，并承担相应费用。

八、承包方责任：

1、承包人按本合同所规定的时间完成本工程的工作内容

2、严格按本工程设计方案及技术要求进行施工，确保施工质量。

3、施工中如发现问题应及时汇报，并提出相应的处理方案，经发包方确认后进行施工。

4、负责好现场测量放线、桩体定位、施工技术资料记录工作，并如实及时提交发包方，如因承包方的遗漏、错误造成工程质量问题，承包方应负责补救并承担相应责任，情况严重时，发包方有权向承包方追偿相应损失。

5、遵守国家及北京市有关施工管理规定，服从现场指挥与领导。

九、违约责任：

甲方或乙方不能按照本协议条款约定履行各自的各项责任及发生与本合同无法履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十、材料与设备

1、发包人及承包人对各自所提供的材料及机械设备进场负责，并经双方验收合格后方可使用。

2、若造成窝工、误工所造成的损失，责任是甲方的由甲方负责，是乙方的由乙方负责。

十一、报告、成果、质量检查与验收

1、发包方负责组织对承包人交付的报告、成果、文件进行检查与验收。

2、承包方应对其所确保提交的报告、成果、文件的真实性进行负责。

3、隐蔽工程检查由承包人自检后，通知发包方进行检查与验收，经发包方签字确认后方可进行下一道工序。检验不合格，承包人负责在规定的时间内必须进行修补。

十二、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后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三、其它约定事项：

十四、合同终止

本合同自发包人、承包人签字盖章后生效，发包人、承包人履行完成合同所规定的义务后终止。

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建设工程项目合作协议书篇十**

木门定制合同范本

木门定作合同

\_\_\_\_\_\_\_\_\_\_(简称甲方)，向\_\_\_\_\_\_木器加工厂(简称乙方)，定作下列木器家具，经双方协商订立本合同，共同信守。

1.木料：\_\_\_\_\_\_\_\_\_\_\_\_\_\_\_\_\_甲方供应，乙方完成定作的家具后，如有余料应退还给甲方。

2.规格标准：\_\_\_\_\_\_\_\_\_\_\_\_\_\_\_\_\_按图纸式样规格制作。

图号

家具名称

单位(个)

数量

单价

总价

油漆颜色

交货日期

以上共计加工费人民币(大写) \_\_\_\_\_\_\_\_\_\_\_\_\_\_\_

3.技术标准：\_\_\_\_\_\_\_\_\_\_\_\_\_\_\_\_\_按统一规定的企业标准执行。

4.交货地点和付款办法：\_\_\_\_\_\_\_\_\_\_\_\_\_\_\_\_\_在乙方厂内交货，由甲方自提;在交货日期前，乙方可陆续交货，甲方可陆续验收付款。

5.任何一方不履行本合同致使对方受到损失时，应由违约者负赔偿责任。

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两份。

甲方：\_\_\_\_\_\_\_\_\_\_\_\_\_\_\_\_\_(盖章)乙方：\_\_\_\_\_\_\_\_\_\_\_\_\_\_\_\_\_(盖章)

经手人：\_\_\_\_\_\_\_\_\_\_\_\_\_经手人：\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订

**建设工程项目合作协议书篇十一**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条例、规章等，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本项目协商一致，订立协议并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工程名称：

第三条：工程范围：见附件.

第四条：工程总价：

人民币 (此项为投标价，支付以实际工程量为依据，此为税后价)，乙方包工包料。

第五条：

5.1竣工日期：(竣工报告为准) 交付日

5.2合同总工期： 元。

5.3甲方付款不以乙方向其提供发票为前提。

第六条：本工程质量标准

按设计文件及相关规范规定的标准施工且符合国家相关验收标准。

第七条：代表

甲方应指定一到两名人员作为甲方的代表，有他亲笔签名的文件即认为是甲方的正式文件，此项人员的授权委托书作为本合同的一部分。如发生变更，甲方应当自变更后即日书面通知乙方，因甲方迟延通知而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第八条：工地管理

8.1乙方必须加强施工人员的安全及职业技能教育，在施工过程中，必须保证安全，清除隐患，杜绝一切事故的发生。

8.2严格执行工地上的各项管理制度,施工现场必须做到文明施工，做到工完场清，垃圾归堆并运送指定地点。

8.3 乙方进入施工现场后，不得打架斗殴、酗洒闹事。情节严重移交司法部门处理。

第九条：设备、材料、通行及配套

9.1 甲方提供乙方临时用房，以及为了履行完成、养护分包工程所需的暂时或永久性质的设备。

9.2 本工程使用的材料：见附件。

9.3 乙方堆置器材设备之场所，应在甲方许可之范围内，不得妨碍工程之进行与街道之畅通。甲方为使乙方能按分包合约顺利施工，应向乙方提供使其设备足够能进入其工地的一部分或几个部分的便利措施。

9.4本工程施工期间工地及相关场所临时水电设施由甲方负责提供，甲方应随时注意保持交通、电力、通讯、给水、瓦斯或其它设施之安全正常营运。

第十条：工程保险

10.1乙方应对其员工购买保险

10.2由甲方办理的保险单以履行总包合同通则，如果涉及乙方应当享有保险单内利益，甲方应当将乙方享有的利益注明或特别载列于保险单上和附表本部份之上。

10.3双方必须维持其有效期直至本分包工程全部完成止。

10.4除能证明因不可抗力或乙方故意或重大过失外，工期延长，应由甲方支付续保费用。

第十一条：变更设计

11.1双方得以按照下列情况改变其分包合同的工程：

11.2经由本合同双方协商一致减少的事项。

11.3为了甲方利益，由乙方可以书面提前10天通知甲方，变更或增加或减少的事项。

11.4所增加或变更之费用，乙方可以按照签订到变更期间的相对高价定价。 11.5减少之工程，甲方除承担乙方已购材料之损失外，还应支付乙方为此支付合理的费用。

第十二条：工程延期

12.1须延长完工日期时，乙方可于原因发生后3日内据实将工程延期通知单书面通知甲方，但能够证明是乙方故意造成延期的除外。

12.2本工程施工期间，甲方得通知乙方将本工程全部或局部停工。

第十三条：验收

13.1工程具有覆盖、掩盖条件或达到中间验收部位时，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之时起24小时内进行验收。

13.2本工程进度于符合完工或阶段性验收标准时，乙方应以书面报请完工验收。经监理工程师认可后，由甲方验收。

13.3乙方在验收前3日，将验收日期以书面通知甲方，如甲方不能按时参加，须提前2日书面通知乙方，因此造成的延期参照本合同十三条停工损失赔偿。 13.4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3天内未进行验收、也未提出延期的，乙方提交的已验收通知中开列的工程量即视为被认可，通知的验收日期即视为验收合格之日，作为支付合同价款的依据。

13.5本工程竣工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应在10天内移交予甲方。验收合格之日即视为所有权及相关权利义务发生转移。

第十四条：违约及损害赔偿责任

14.1一方如有下列情事之一者，另一方可终止或解除本合约，一方应给付另一方按工程总价10%计算之违约金。

14.2一方要求减少工程金额达原合约金额之百分之二十。

14.3一方要求停工达15日，除能证明是不可抗力或另一方之故意或重大过失除外 。

14.4一方有停业、倒闭、破产或财务发生困难情事之虞，或一方显无能力支付工程款。

14.5本合约依上述原因而终止或解除时，或因其它原因致使合同但发生其它赔偿事件，一方仍得依法向另一方求偿。

14.6除能够证明是乙方故意不按时进场施工的，甲方应赔偿乙方违约金15万元。

14.7除能证明是不可抗力或乙方故意造成的停工或延期，甲方应按每人100元/天对乙方承担赔偿金，并支付乙方因停工或延期而发生之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施工机具折旧费、工地费用及管理费用等。甲方应于通知停工之十日内主动赔偿乙方。

14.8甲方不按照合同约定准时支付工程款、违约金、赔偿金等，每迟延一天按照工程总价的百分之三支付违约金。

第十五条：纠纷处理

甲乙双方如对本合约条款发生争议，双方应平等协商，协商不成，由 人民法院管辖。

第十六条：其它

16.1合约时效：本合同经双方盖章后生效，自付清尾款后终止。

16.2合同份数：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16.3本合约正本之印花由双方各自贴销。

16.4一方提供之地址为可送达之地址，如果变更应及时通知，否则按照合同约定地址投递即视为送达。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建设工程项目合作协议书篇十二**

合同编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建设单位(以下简称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拆迁户(单位)(以下简称乙方)：

\_\_\_\_\_\_\_\_\_\_\_\_市(县)\_\_\_\_\_\_\_\_\_\_\_区(镇)\_\_\_\_\_\_\_\_\_\_\_\_\_\_\_街(路)\_\_\_\_\_\_\_\_\_\_\_号

房主(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_\_\_\_\_\_\_\_建设工程的建设需要，经规划部门和拆迁房屋主管机关批准，拆迁乙方现有住房。为了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保证拆迁工作的顺利进行，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供双方遵守执行。

1、乙方在甲方用地范围内共有\_\_\_\_\_\_\_\_\_\_\_\_\_结构的住房\_\_\_\_\_\_\_\_\_幢\_\_\_\_\_\_\_\_\_间，共\_\_\_\_\_\_\_\_\_\_\_\_\_\_\_\_\_\_平方米(原住房面积的数量，私有房屋以产权证标明自住的数量为准;租住公房以承租数量为准，单位公用房屋以拆除房屋的建筑面积为准)，全部交给甲方拆除(乙方自行拆除的，甲方应付给乙方拆除费)。甲方负责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以前为乙方安排住房(拆除单位的公用房屋，一般由甲方拨给相应的投资、材料，由其挖掘土地潜力自行迁建，或由甲方在城市规划管理部门批准的地区内进行迁建)\_\_\_\_\_\_\_\_\_\_\_\_\_\_平方米(安置房屋原则上不超过原住房面积，乙方原住房过宽或有出租的房屋，在对其安置时应适当压缩，但对压缩面积应按房地产管理部门的规定作价补偿;乙方原住房严重拥挤不便的，应按其家庭人口情况给予适当照顾)。

2、乙方应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以前搬往甲方安置的住房或周转房(或乙方自找的周转房)，甲方于乙方搬迁后\_\_\_\_\_\_\_\_\_\_\_\_\_日内一次付给乙方搬迁费\_\_\_\_\_\_\_\_\_\_\_\_\_元。

3、甲方对乙方在临时周转期间按下列情况给予补助：

3.1、乙方自行找房周转，每人每月补助\_\_\_\_\_\_\_\_\_\_\_\_\_元;

3.2、由乙方所在工作单位解决乙方周转房致使家庭人口分散居住的，每人每月\_\_\_\_\_\_\_\_\_\_\_\_\_\_\_\_\_\_元;

3.3、乙方用甲方的简易房周转的，周转期间免收房租。简易周转房没有取暖装置的，取暖季节每人每月补助\_\_\_\_\_\_\_\_\_\_\_\_\_元取暖费，并按规定补助增加的公共交通月票费用。

4、甲方安置乙方的住房位于\_\_\_\_\_\_\_\_\_\_\_\_\_，共\_\_\_\_\_\_\_\_\_套\_\_\_\_\_\_\_\_\_间，\_\_\_\_\_\_\_\_\_层\_\_\_\_\_\_\_\_\_号，配有\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等装备。

5、乙方家庭的全部成员(18岁以上者)\_\_\_\_\_\_\_\_\_\_\_\_\_\_等\_\_\_\_\_\_\_\_\_人一致签字同意\_\_\_\_\_\_\_\_\_作为乙方代表人，授权他(她)在合同文本和其他文件上签字。甲方付给乙方的各项费用，一律由乙方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领取。甲方对乙方家庭成员中发生与拆迁房屋有关的分家析产、继承纠纷等，一律不负责任。

6、违约责任

6.1、甲方如不按合同规定的日期向乙方交付各种费用，逾期一日，应按所欠款额的\_\_\_\_\_\_\_\_%向乙方偿付违约金(如不按时按量向乙方单位拨给相应的投资、材料和迁建用地，每逾期一日，应向乙方偿付\_\_\_\_\_\_\_\_\_元违约金);甲方如不按合同规定的地点和面积、层次给乙方安置住房，应向乙方偿付\_\_\_\_\_\_\_\_\_元的违约金，乙方可以向有管辖权的法院起诉，要求甲方按合同履行义务。

6.2、乙方如经甲方按合同规定安置住房后，仍拒不搬迁的，由甲方申请当地房地产管理部门对乙方限期搬出，如逾期仍不搬迁的，每逾期一日，应向甲方偿付违约金\_\_\_\_\_\_\_\_\_元，甲方并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乙方如遇阴雨天或其他不可抗力原因不能按时搬迁，时间顺延，但必须告知甲方情况。

7、其他约定：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8、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均不得擅自修改或解除合同。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合同执行中如发生纠纷，经双方协商仍不能解决的，可提请当地房产管理部门调解，调解不成的，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9、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合同副本一式\_\_\_\_\_\_\_\_\_份，交\_\_\_\_\_\_\_\_\_\_\_\_\_\_市(县)房地产管理局、建设银行、建委、计委\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等单位各留存一份。

(以下无合同正文)

建设单位(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公章)

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年\_\_\_\_\_\_\_\_\_\_\_\_月\_\_\_\_\_\_\_\_\_\_\_\_日

拆迁户(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盖章)

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年\_\_\_\_\_\_\_\_\_\_\_\_月\_\_\_\_\_\_\_\_\_\_\_\_日

**建设工程项目合作协议书篇十三**

承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发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建设工程勘测设计合同条例》和《建设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及有关规定，甲方对十天高速公路建设标段的临时施工用电，委托乙方进行勘测设计并施工。为明确双方在勘测设计和施工过程中的权利、义务和经济责任，经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项目

一 、 工程名称：十天高速a-4标合同段施工用电工程

二、工程地点：石泉县

三、承包范围及规模：

承包范围：十天高速a-4标合同段施工用电，35kv线路勘测设计施工(“t”接点至变压器高压桩头)。

工程规模:架设35kv线路2106米，由35kv长曾线“t”接，安装35kv/0.4kv变压器1台，总负荷为1600kv/a，低压出现分散辐 射

五、合同价款：伍拾万元整(￥77.922万元)。

第二条 取费标准

1、 勘测设计费用计取标准：

定额按照《电力建设工程预算定额》第三册电气设备安装和第四册送电线路工程、第六册调试工程(20xx年版)执行，取费按照陕西省电力公司陕电基建(20xx)56号文件执行。

第一条工程期限

一、 根据国家工期定额和使用需要，商定工程工期为20天(日历天)，自20xx年4月22日开工至20xx年5月12日竣工验收。

二、开工前3天，承包方向发包方发出开工通知书。

三、如遇下列情况，经发包方签证后，工期相应顺延：

1、按施工准备规定，不能提供施工场地、水、电源，道路未能接通，障碍物未能清除，影响进场施工：

2 、凡发包方负责供应的材料、设备未能保证施工需要或因交验时发现缺陷需要修、配、代、换而影响进度;

3、不属包干系数范围内的重大变更，致使设计方案改变或由于施工无法进行的原因而影响进度;

4、未按合同规定拨付预付款而影响施工;

5、人力不可抗拒的因素而延误工期。

第四条 工程质量

一、 本工程质量要求达到： 合格

二、承包方必须严格按照施工图纸、说明文件和国家颁布发的建设工程规范、规程和标准进行施工，并接受发包方的监督。

三、承包方在施工过程中必须遵守下列规定：

1、由承包方提供的主要原材料、设备必须按有关规定提供质量合格证，或进行检验合格后方可用于工程;

2、由发包方提供的主要原材料、设备也必须有质量合格证方可用于工程;

3、隐蔽工程必须经发包方检查、验收签章后，方可进行下一道工序;

4、承包方应该按质量验评标准对工程进行分项、分部和单位工程质量进行评定，并及时将单位工程质量评定结果送发包方。单位工程结果完工时，应会同发包方进行中间验收。

5、承包方在施工中发生质量事故，应及时报告发包方。一般质量事故的处理结果应送发包方备案;重大质量事故的处理方案，应经设计单位、发包方等单位共同研究，并经设计建设单位签证后实施;

第五条 建筑材料、设备的供应、验收和差价处理

一 、由发包方供应以下材料、设备(详见附件);

二、除发包方供应以外的其他材料、设备由承包方采购;

三 、发包方供应 、承包方采购的材料、设备，必须附有产品合格证才能用于工程，任何一方认为对方提供的材料需要复验的，应允许复验。经复验符合质量要求的，方可用于工程，其复验费由要求复验方承担;不符合质量要求的，应按有关规定处理，其复验费由提供材料、设备方承担。

第六条 工程价款的支付与结算

一、本合同签订后 七 日内，发包方支付不少于合同总价的 50% 备料款，计人民币 肆拾万元整(￥ 40万元)。工程进度款由发包方按照工程进度及时拨付。

二、工程完工验收后，支付全部合同金额。

三、工程竣工后，承、 发包双方及时办理结算手续，工程结算款应在竣工后一周内付清。

第七条 施工与设计变更

一 、发包方交付的设计图纸 说明和有关技术资料，作为施工的有效依据，开工前由发包方组织设计交底和三方会审做出会审纪要，作为施工的补充依据，承、发包双方均不擅自修改。

二、承包方在保证工程质量和不降低设计标准的前提下，提出修改设计，经发包方或有关技术部门同意后采取实施，其节约的价值按国家规定分配。

第八条工程验收

一、竣工工程验收，以国家颁发的《关于基础建设项目竣工验收暂行规定》、《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建筑安装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和国务院有关部门制定的竣工验收规定及施工图纸及说明书、施工技术文件为依据。

二 、工程竣工验收后，发包方方可使用。在规定的保修期内，凡因施工造成的质量事故和质量缺陷应由承包方无偿保修。

第九条 违约责任 承包方的责任：

一 、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负责无偿修理或返修。

二、 工程不能按合同规定的工期交付使用的，按合同中第九条关于建设工期提前或拖后的奖罚规定偿付逾期违约金。

发包方的责任：

一 、青赔 、征地费用和变压器土建由发包方负责。

二 、未能按照合同的规定履行自己应负的责任，除竣工日期得以顺延外，还应赔偿承包方由此造成的实际损失。

三、 工程中途停建、 缓建造成的返工、 应采取措施弥补或减少损失。同时，赔偿承包方由此造成的停工、 窝工、 返工、 倒运、 人员和机械设备调迁、 材料和构件积压的实际损失。

四 、工程未经验收，发包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由此而发生的质量或其他问题，由此包方承担责任。

五 、承包方验收通知书送达 七 日后不进行验收的，按有关规定偿付逾期违约金。

第十条 纠纷解决办法

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同意由仲裁委员会仲裁。

第十一条 附则

一 、本合同一式 四 份，合同附件 四 份，合同附件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方执两份，承包方执四份。

二 、本合同自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用章即生效;工程竣工验收符合要求，结清工程款后终止。

三 、本合同签订后，承 发包双方如需要提出修改时，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的补充合同。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建设工程项目合作协议书篇十四**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

承包人(全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荔浦县修仁镇三诰小学综合楼 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 。

2.工程地点： 。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

4.资金来源：  。

5.工程内容：建筑、安装工程(招标工程量清单范围内工程) 。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 。

7.建设规模： 平方米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计划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 元);

其中：

(1)投标报价：

人民币(大写)

(￥ 元);

(2)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

人民币(大写)

(￥ 元);

(3)规费：

人民币(大写)

(￥ 元)(其中建安劳保费￥ 元)：

(4)税金：人民币(大写)

(￥ 元);

2.合同价格形式：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年 月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一 份，承包人执 一 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 地 址：

邮政编码：  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 账 号：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按gf-20\_\_-0201通用条款执行(略)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合同

1.1.1.10其他合同文件包括：经合同当事人约定的与工程施工有关的具有合同约束力的文件或书面协议。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1.2.4监理人：

名 称：荔浦县建兴土木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

资质类别和等级：丙级;联系电话：7222191;

1.1.2.5 设计人：

名 称： ;

资质类别和等级： ;

联系电话： ;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 永久占地和临时占地。

1.1.3.9 永久占地包括： /。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 办公室、材料仓库、厨房、民工宿舍等施工所需临时设施。

1.3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1、《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中华人民共和国及广西壮族自治区颁布的与本合同有关的现行法律、行政法规;2、桂林市政府部门有关规定 。

1.4 标准和规范

1.4.1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⑴合同协议书;⑵中标通知书;⑶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⑷专用合同条款及附件;⑸通用合同条款;⑹技术标准和要求;⑺图纸;⑻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⑼其他合同文件。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开工前14天;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2套;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工程施工所需全套施工图纸。

1.7 联络

1.7.1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3 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10 交通运输

1.10.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所需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

1.13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 调整 。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⑴工程量清单缺项、漏项的;⑵工程量偏差的;⑶未按照国家现行计量规范强制性规定计量的。

2. 发包人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 名：   ;

联系电话：    ;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负责处理合同履行过程中与发包人有关的具体事宜。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开工前7天 。

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1)将施工用水、电力、通讯线路等施工所必需的条件接至施工现场内;

(2)保证向承包人提供正常施工所需要的进入施工现场的交通条件;

(3)协调处理施工现场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古树名木的保护工作，并承担相关费用;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9)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 施工资料、竣工图 。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 壹套 。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 承包人承担 。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 竣工验收合格后28天内 。

(10)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 。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吕高强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二级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桂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桂建安b(20\_\_)0006293

联系电话：7215316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作为承包人在项目的授权代表，全面履行工程项目的管理职责，为工程参与各方做好协调和服务，在资金、质量、安全、环境保护、文明施工等合同目标范围向业主直接负责 。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 开工后7天内 。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

(1)自发包人向承包人移交施工现场之日起，承包人应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直到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止。

(2)在承包人负责照管期间，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程、材料、工程设备损坏的，由承包人负责修复或更换，并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

4. 监理人

4.1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 对工程施工相关事项进行检查、查验、审核、验收、并签发相关批示 。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 1、在发出有关能引起工程费用实际增加(减少)或延长工期的指令前，应得到发包人的书面批准;2、监理工程师在向承包人发出有关技术规范的重大变更或有关变更合同条款的任何指令前均应获得发包人书面批准;3、工程实际竣工日期提前或超过工程承包合同规定的竣工期限的签证之前应得到发包人的书面批准;4、监理人无权修改合同，且无权减轻或免除合同约定的承包人的任何责任和义务 。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 由承包人提供，所发生的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 名：  ;

职 务：  ;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 ;

联系电话：  ;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  。

5. 工程质量

5.1 质量要求

5.1.1质量标准和要求： 合格(必须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 。

5.3 隐蔽工程检查

5.3.2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 48小时前 。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 24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 48 小时。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 承包人在工程施工期间，应当采取措施保持施工现场整洁，物料堆放整齐，在工程移交之前，承包人应当从施工现场清除承包人的全部工程设备、多余材料、垃圾和各种临时工程，并保持施工现场清洁整齐 。

6.1.6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 安全文明施工费由发包人承担，与进度款同期支付，发包人不得以任何形式扣减该部分费用 。

7. 工期和进度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

(1)施工方案;

(2)施工现场平面布置图;

(3)施工进度计划和保证措施;

(4)劳动力及材料供应计划;

(5)施工机械设备的选用;

(6)质量保证体系及措施;

(7)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措施;

(8)环境保护、成本控制措施;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 合同签订后14天内 。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 收到后7天内 。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 7天内 。

7.3 开工

7.3.2开工通知

发包人应按照法律规定获得工程施工所需的许可。监理人应在计划开工日期7天前向承包人发出开工通知，工期自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起算。

7.4 测量放线

7.4.1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 开工前7天 。

7.5 工期延误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下列情况导致工期延误和(或)费用增加的，由发包人承担由此延误的工期和(或)增加的费用，且发包人应支付承包人合理的利润：

(1)发包人未能按合同约定提供图纸或所提供图纸不符合合同约定的;

(2)发包人未能按合同约定提供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基础资料、许可、批准等开工条件的;

(3)发包人提供的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存在错误或疏漏的;

(4)发包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7天内同意下达开工通知的;

(5)发包人未能按合同约定日期支付工程预付款、进度款或竣工结算款的;

(6)监理人未按合同约定发出指示、批准等文件的;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因承包人原因不能按合同约定的时间竣工，由此产生的人工、材料价格上涨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

8. 材料与设备

8.2承包人采购材料与工程设备

承包人负责采购材料的，应按照设计和有关标准要求采购，并提供产品合格证明及出厂证明，对材料质量负责。

8.3材料与工程设备的接收与拒收

8.3.2 承包人采购的材料，应保证产品质量合格，承包人采购的材料不符合设计或有关标准要求时，承包人应在监理人要求的合理期限内将不符合设计或有关标准要求的材料运出施工现场，并重新采购符合要求的材料，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8.5禁止使用不合格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8.5.1 监理人有权拒绝承包人提供的不合格材料，并要求承包人立即进行更换。监理人应在更换后再次进行检查和检验，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8.5.2 监理人发现承包人使用了不合格的材料，承包人应按照监理人的指示立即改正，并禁止在工程中继续使用不合格的材料。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8.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承包人自行承担修建临时设施的费用 。

9. 试验与检验

9.3材料的试验和检验

9.3.1承包人应按规定进行材料的试验和检验，并为监理人对上述材料的质量检查提供必要的试验资料和原始记录。

10. 变更

10.1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

(1)增加或减少合同中任何工作，或追加额外的工作;

(2)设计变更;

(3)改变合同中任何工作的质量标准或其他特性;

(4)改变工程的基线、标高、位置和尺寸;

10.4 变更估价

10.4.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有相同项目的，按照相同项目单价认定;

(2)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无相同项目，但有类似项目的，可参照类似项目的单价认定;

(3)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无相同项目及类似项目单价的，套相应的定额计算，无定额可套的，双方协商定价。

11. 价格调整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 调整 。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按以下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若本合同施工期间钢材、水泥、砖、砂、碎石由于市场价格上涨(或下跌)比20\_\_年第4期《桂林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的公布价格相差±5%以上时，可以进行调整，调整方法：钢材、水泥、砖、砂、碎石高(低)出5%部分×竣工图实际消耗量，该部分费用列入税前独立费。

其他价格调整方式： 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引起的价格调整 。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合同。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工程进度款支付方法： 基础完成付合同价的15%(30万元)，每完成一层主体付合同价的15%(￥30万元)，装饰工程完成付合同价的10%(￥20万元)，余下工程款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结算造价经荔浦县审计局审定后一个月内全部付清(扣出质量保证金)。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 24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 48 小时。

13.2 竣工验收

13.2.2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1)承包人向监理人报送竣工验收申请报告，监理人应在收到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后14天内完成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监理人审查后认为尚不具备验收条件的，应通知承包人在竣工验收前承包人还需完成的工作内容，承包人应在完成监理人通知的全部工作内容后，再次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

(2)监理人审查后认为已具备竣工验收条件的，应将竣工验收申请报告提交发包人，发包人应在收到经监理人审核的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后28天内审批完毕并组织监理人、承包人、设计人等相关单位完成竣工验收。

(3)竣工验收合格的，发包人应在验收合格后14天内向承包人签发工程接收证书。发包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自验收合格后第15天起视为已颁发工程接收证书。

(4)竣工验收不合格的，监理人应按照验收意见发出指示，要求承包人对不合格工程返工、修复或采取其他补救措施，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承包人在完成不合格工程的返工、修复或采取其他补救措施后，应重新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并按本项约定的程序重新进行验收。

(5)工程未经验收或验收不合格，发包人擅自使用的，应在转移占有工程后7天内向承包人颁发工程接收证书;发包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自转移占有后第15天起视为已颁发工程接收证书。

14. 竣工结算

14.1 竣工结算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的期限：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28天内向发包人和监理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并提交完整的结算资料(主要包括合同、工程量计算书、结算书、变更设计通知单、签证单、竣工图)，经发包人和监理人初审后交荔浦县审计局终审，工程最终结算造价以荔浦县审计局审定为准。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 收到承包人提交的竣工结算申请单后28天支付 。

14.4 最终结清

14.4.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算申请单的期限： 缺陷责任期终止后7天内 。

14.4.2 最终结清支付

(1)发包人完成最终结算支付的期限： 收到承包人提交的最终结算申请单后7天内完成支付 。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5.2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缺陷责任期自实际竣工日期起计算 壹年 。

15.3.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工程质量保证金为结算总造价的3%，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16. 违约

16.1 发包人违约

16.1.1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按通用条款16.1.1 。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7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 发包人应承担因其违约给承包人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并支付承包人合理的利润 。

(2)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 发包人应承担因其违约给承包人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并支付承包人合理的利润 。

16.2 承包人违约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按通用条款16.2.1。

16.2.2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承包人应承担因其违约行为而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按通用条款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 。

18. 保险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 承包人为施工现场全部人员办理意外伤害保险并支付保险费 。

20. 争议解决

20.4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 (1) 种方式解决：

(1)向 荔浦县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 荔浦县 人民法院起诉。

发包人(公章)：   承包人(公章)： 

地 址：  地 址：荔浦县荔桂路223号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 话： 电 话：7215316

传 真： 传 真：7215316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 荔浦县教育局

承包人(全称)： 广西富茂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 荔浦县修仁镇三诰小学综合楼工程 (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供热与供冷系统，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承包人施工范围内所有工程项目 。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为 五 年;

3.装修工程为 两 年;

4.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 两 年;

5.供热与供冷系统为 两 个采暖期、供冷期;

6.住宅小区内的给排水设施、道路等配套工程为 两 年;

三、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自工程实际竣工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缺陷责任期终止后，发包人应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

四、质量保修责任

1.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7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

2.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五、保修费用

1、保修费为工程竣工结算造价的3%，保修金由发包方在应付款中扣除，从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交付发包人之日起计算，满壹年无质量缺陷或承包人已将出现的工程质量问题予以修复后，发包人将余下保修金一次性(无息)退回承包方;

2、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 / 。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公章)：   承包人(公章)： 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 期：年 月 日 日 期：年 月 日

**建设工程项目合作协议书篇十五**

甲方：\_\_\_\_\_\_\_\_\_乙方：\_\_\_\_\_\_\_\_\_双方经充分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总则

一、井位

1.钻井施工地点：\_\_\_\_\_\_\_\_\_；

2.地形图：\_\_\_\_\_\_\_\_\_；

3.井位设计图：\_\_\_\_\_\_\_\_\_；

4.地层构造图：\_\_\_\_\_\_\_\_\_.

二、国家、部、局对钻进工程施工的批准投资计划、工程项目，设计任务书等文件号及影印件。

三、井别：\_\_\_\_\_\_\_\_\_.

四、钻井口数：\_\_\_\_\_\_\_\_\_.

五、井深结构：\_\_\_\_\_\_\_\_\_.

六、质量：

1.井身质量合格率\_\_\_\_\_\_\_\_\_，

2.固井质量合格率\_\_\_\_\_\_\_\_\_.

七、价格

1.调整井单价\_\_\_\_\_\_\_\_\_元米，合计金额\_\_\_\_\_\_\_\_\_元

2.开发井单价\_\_\_\_\_\_\_\_\_元米，合计金额\_\_\_\_\_\_\_\_\_元

第二条工程期限本合同钻井工程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开钻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全部钻完。在组织钻井工程施工中，如遇下列情况，得顺延工期，双方应及时进行协商，并通过书面形式确定顺延期限；

一、因天灾或人力不能抗拒的原因被迫停工者；

二、因甲方提出变更计划或更变施工图而不能继续施工者；

三、因甲方不能按期提供技术文件、技术图纸和钻井施工条件，被迫停工或不能继续施工者。

第三条钻前准备

一、甲方在开钻前应办妥征地拆迁和井场道路的垫方；清除施工场地及进出道路范围内影响施工的原有建筑物、构筑物、管线、树木、青苗等阻碍物。解决施工用的水、电和钻机安装搬运的道路。

二、甲方按时向乙方交付井位设计、完钻井深、层位和完井要求，负责钻井区块的断层分布图；断层数据；小层平面图；构造图和邻井图压力资料数据，并向乙方进行地质和工程技术要求交底。

三、乙方在开钻前应组织有关技术人员学习和熟悉各种设计图纸，参加地质设计交底，编好施工图预算，负责安排钻机运行计划，施工方案，做好一切施工准备。

第四条工程款结算

一、按不同的机型、井别、井深、另加风险金，确定承包费用。对承包范围以外的费用，按规定结算。

二、本合同自签订生效之日起，甲方应在\_\_\_\_日内按工程费用总额\_\_\_\_\_\_\_\_\_元的百分之\_\_\_\_\_\_\_\_\_一次拨给乙方，作为乙方备料及施工费。

第五条施工与设计变更

一、乙方在组织施工中，必须为油田开发着想，严格按照部、局颁发的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检验标准，以及设计要求组织施工。

二、在钻井施工中，乙方必须坚持按技术要求施工，甲方派员监督。任何一方不得随意变更设计，如遇下列情况造成乙方井喷、卡钻等事故和费用增加，应由甲方负担；

1.钻井施工设计有错误或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与实际不符造成的事故由甲方负责。如乙方及时发现并通知甲方，甲方接到通知后立即(当天)提出修改或变更设计，经双方同意后方可改变施工计划，由此而引起的费用增加，由甲方承担，并由甲方赔偿乙方的经济损失。

2.钻井施工中如有设计变更，超出原设计标准或加大钻井难度时，需经上级有关部门审批同意，甲乙双方办理有关增加的生产费用手续后方可施工，费用由甲方承担。在设计变更尚未批准前，任何一方不得强行施工。

3.甲方未尽协助义务给乙方造成损失。

三、在钻井施工中，由乙方本身原因造成的损失自理。

四、钻井是隐蔽工程，乙方在施工中必须按标准操作，做好每一道工序的记录，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验收。

五、甲方遇到特殊情况，要求乙提前完\_\_\_\_区块钻井任务的，由双方协商解决。乙方因此增加的费用由甲方负担。

第六条完井验收、结算与保修

一、乙方在完井前\_\_\_\_日，应及时通知甲方，如甲方不能按期验收，须提前通知乙方，并与乙方另行商定验收日期。但甲方必须承认乙方的完井时间。甲方推迟验收，其间发生的管理费、车辆费由甲方负担。

二、施工完毕的井要以部、局的统一质量验收标准为依据，甲方不准提高验收标准。

三、经检验合格的井，从验收即日起为移交完毕。移交后发生井口套管头损坏、晃动或井口帽子丢失、井下落物，乙方概不负责。

四、由于甲方提供的资料、数据不准确或其他原因，造成钻井质量不合格，由甲方负责。需乙方修井的甲方还要承担修井费用和乙方的窝工费，窝工费按每小时\_\_\_\_\_\_\_\_\_元计算。

五、因乙方本身原因造成不合格的井，由乙方自己承担。

六、施工完毕并已验收合格交给甲方的井，甲方在未射孔之前，若出现管内外冒油、水、气现象，乙方负责保修，保修期为六个月，超过保修发生管内外喷冒气油、水，乙方不予负责。

第七条奖励、惩罚与仲裁

一、乙方在保证工程质量的前提下，提前完成钻井任务，为甲方提前投产创造了条件，增加了效益，甲方应按总施工费用的\_\_\_\_\_\_\_\_\_‰给乙方奖励。

二、甲方不能随意借故拖欠或拒付乙方施工完毕、并已验收合格的井，如逾期不付，甲方应增付未付款项的利息。

三、合同纠纷的解决方式。

第八条工伤事故乙方有责任教育工人，严格执行操作规程，文明生产、安全施工、防火防盗。在施工中发生伤亡事故和乙方管理不善造成的其它经济损失，均由乙方自负，不得因此影响工程进度。

第九条附则

一、本合同条款如对特别情况尚有未说尽事宜，双方可根据具体情况结合有关规定拟定附则条款，作为本合同之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但不得与本合同抵触。经双方确认的往来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是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合同效力。

二、本合同订立之前，双方签订的工程协议书，在签订本合同后可作为本合同之附件，与本合同抵触之处，以本合同为准。

第十条合同附件(略)

一、钻井施工图纸；

二、地形图；

三、井位设计图；

四、地层构造图；

五、国家、部、局对钻井工程施工的批准投资计划、工程项目、设计任务书等文件影印件\_\_\_\_\_\_\_\_\_份。甲方(盖章)：\_\_\_\_\_\_\_\_\_乙方(盖章)：\_\_\_\_\_\_\_\_\_负责人(签字)：\_\_\_\_\_\_\_\_\_负责人(签字)：\_\_\_\_\_\_\_\_\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年\_\_\_\_月\_\_\_\_

**建设工程项目合作协议书篇十六**

借款方：

身份证号码：

贷款方：

身份证号码：

借款方为下年度基本建设工程储备设备(材料)所需贷款，经贷款方审查同意发放。为明确双方责任，恪守信用，根据有关规定，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本年度贷款方向借款方计划发放基本建设储备贷款(大写)\_\_\_\_\_\_\_\_\_元，用于\_\_\_\_\_\_\_\_\_.本贷款期从开始支用之日起，至还清全部贷款本息止，贷款期为\_\_\_\_\_\_\_\_\_年。

第二条 本贷款是为建设项目下年度储备国内生产设备(材料)的专项贷款，实行专款专用。不得用于扩大基本建设工程量、弥补投资缺口、计划外工程储备、垫付工程款、不符合国家规定的设备(材料)预付款、长线产品和能源紧张地区耗能高的产品项目、地方级建设项目的储备、不符合贷款对象的其他基本建设所需的储备贷款、其他开支等。

第三条 自支用贷款之日起，贷款方按实际支用数按季计收利息。在合同规定的借款期内，月利率为\_\_\_\_\_\_\_\_\_。借款方不按期归还贷款，逾期部分加收利息\_\_\_\_\_\_\_\_\_%，对超储积压设备(材料)占用的贷款加收利息\_\_\_\_\_\_\_\_\_%.

第四条 借款方保证在\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之前，用国家规定的还款资金还清全部贷款本息。逾期不还，贷款方有权限期归还贷款或从贷款方拨、贷款户或存款户中扣收。

第五条 贷款方保证在下达的贷款指标额度内发放贷款，如未按期提供贷款，应承担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六条 贷款方有权检查、监督贷款的使用情况，了解借款方的经营管理、计划执行、设备采购、财务活动、物资库存等情况。借款方应向借款方提供有关设计、会计、统计等方面的文件资料。借款方不按合同规定使用贷款，贷款方有权扣回贷款本息，并对违约使用部分加收罚息\_\_\_\_\_\_\_\_\_%.

第七条 本合同条款以外的其他事项，双方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办理。

第八条 本合同经双方签章后生效，贷款本息全部清偿后失效。合同一式\_\_\_\_\_\_\_\_\_份，借贷双方签章后各执一份，报送\_\_\_\_\_\_\_\_\_各一份。

借款方(公章)\_\_\_\_\_\_\_\_\_

贷款方(公章)\_\_\_\_\_\_\_\_\_

负责人(签字)\_\_\_\_\_\_\_\_\_

负责人(签字)\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建设工程项目合作协议书篇十七**

甲方：贵州xx公司乙方：六盘水xx公司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友好协商，根据《民法典》、《爆破安全管理规程》gb6722-20、《爆破作业项目管理要求》和《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及辖区公安机关相关规定，甲、乙双方就位于

花渔洞的“花渔\_\_\_\_区”工程

爆破工程的经济责任管理达成以下协议：

一、 工程概况：工程名称：花渔\_\_\_\_区工程工程地点： 工程内容：布孔、钻孔、验孔、装药、填塞、防护、联络网、警戒、起爆、爆后检查、解除警戒。（所有作业的施工机械、水电费及人工、材料费用）

二、 工程单价和工程量：

1、 工程单价：含税费）

2、 工程量：以甲乙双方验收方量计算签字为准。

三、 工程计价与结算：

1、

2、 工程款工程量单价 工程进度款的支付：施工期间乙方应于每月最后一周的正常工作日内向甲方申报工程进度，甲方按乙方申报的进度在次月\_\_\_\_日前支付实际完成工程量80%的进度款，施工中如甲方不按时支付乙方进度款，导致乙方无法正常施工的责任由甲方承担。

3、 工程计量及结算：工程计量以双方实测数据为准，即工程计价款工程量单价；工程完工验收合格后15天内，完成工程结算及支付手续，逾期不支付的，按工程款10%收取滞纳金。

四、 工期要求：本合同工期：\_\_\_\_\_\_\_\_年 \_\_\_\_月 \_\_\_\_日至\_\_\_\_\_\_\_\_年 \_\_\_\_月 \_\_\_\_日。

五、 双方责权利：甲方责权利：

1、 甲方向乙方提供准确的项目立项审批文件、用地审批手续、中标通知书、设计图纸、地勘资料、爆破区域周边重要设施情况，并保证相关资料真实性。

2、 甲方负责周边房屋现状调查（爆前调查资料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并协调四邻关系，因征地拆迁、堵工造成乙方窝工7个工作日以上经济损失的，由甲方承担，窝工7个工作日以内的费用乙方自行承担。

3、 甲方应按时按期支付乙方工程进度款和办理工程结算相关手续，因甲方未按合同规定执行工程进度款和工程结算的，按第三条相关规定执行。

4、 每次爆破作业前，甲方负责清理施工便道及场地，为乙方安全运送民爆物品爆破提供必要条件。

5、

1、 乙方责权利： 乙方必须按照所取得的《工程爆破设计施工资格证书》并按国家相应的法律、法规、标准和规程进行爆破施工，不包括甲方设计的地下管线、地面建筑、国家一二级文物、极重要设施、极精密贵重仪器设备及重要建（构）筑物等环境负责特殊要求的爆破作业。如甲方要求乙方对甲方涉及对以上情况进行爆破作业，由此产生的各种费用由甲方负责支付，不在此单价范围内。

2、 乙方负责编制《爆破设计方案》《爆破施工方案》费用乙方负责，办理民用爆炸物品使用相关手续。

3、 乙方须遵守爆破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根据经审批后的《爆破设计方案》组织施工，由于爆破飞散物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及施工过程中施工人员的一切安全事故责任由乙方自行负责。

4、 严谨违章作业、违章指挥、冒险施工，乙方服从甲方现场施工管理人员的正确指挥，对违章指挥，乙方有权拒绝施工，因甲方违章指挥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及法律责任由甲方承担。

5、 乙方爆破作业人员必须持证上岗，并严格按安全作业证规定的作业级别进行爆破作业

6、 按照《爆破作业项目管理要求》、《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和《爆破安全规程》gb6722-20及相规定，必须进行爆破安全评估和监理的爆破作业项目，由此产生的爆破安全评估和安全监理费用由乙方承担。

7、 乙方严格按照《爆破设计方案》《爆破施工方案》实施爆破，如有违反，所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8、

9、 各单项工程施工的人员、设备进出场费用由乙方自理。 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如遇国家出台新法律、法规，本合同与新法律、法规有矛盾时，乙方有权修改本合同责权利，乙方按新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六、 安全责任：

1、 甲乙双方必须严格执行《爆破作业项目管理要求》、《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爆破安全规程》等国家、省、市有关规定，做好安全防护工作。

2、 乙方根据爆破区域实际条件及时优化爆破参数，科学管理。精心施工，确保爆破震动控制在国家规范允许范围内。

3、 如发生重大爆破安全事故，乙方应按国家相关规定立即上报上级主管部门（同时通知甲方），并按政府有关部门规定处理，承担一切责任。

七、 违约责任除不可抗力的原因，任何一方不履行合同，均要承担违约责任。

1、 甲方不安合同约定履行自己的各项义务、支付款项及发生其他使合同无法履行的行为，应承担违约责任。

2、 如乙方原因不按期完工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承担并赔偿甲方损失。

八、 工程停建或缓建的处理：由于政策变化，不可抗力以及甲乙双方之外的原因导致工程停建或缓建，是合同不能继续履行，乙方应妥善做好已完工程和已购材料、设备的保护和移交工作；按甲方要求将自由机械设备和人员撤出施工现场。甲方应为乙方撤出提供必要条件，支付以上的经济支出，并按合同规定支付工程价款和赔偿乙方相关损失。

九、 工程计量结算支付完成后，本合同自行失效。

十、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甲方：

乙方：法人（签字）：

法人（签字）：

工程合同图文推荐

工程工程合同工程工程合同工程工程合同工程工程合同

**建设工程项目合作协议书篇十八**

贷款方：

联系方式：

借款方：

联系方式：

根据国家规定，借款方为进行基本建设所需贷款，经贷款方审查发放。为明确双方责任，恪守信用，特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借款用途：

第二条 借款金额

借款方向贷款方借款人民币(大写)\_\_\_\_\_\_元。

借款数额肯定要写的，大家也都会写，只是要注意数额应该用大写，并标上币种。在大写的旁边再附注小写，并写上小数点。这样做主要是防止数额被更改。写清楚了，如果你是借款人，你不用担心数额被修改。如果你是出借人，不用担心借款人说数额被你改过。

第三条 借款利率

自支用贷款之日起，按实际支用数计算利息，并计算复利。在合同规定的借款期内，年息为\_\_\_\_\_\_%。借款方如果不按期归还贷款，逾期部分加收利率\_\_\_\_\_\_%。

利息可以由双方自行约定，但如最终引发纠纷，对于未支付的部分利息，只要未超过年利率24%，人民法院会给予保护;约定的利率超过年利率36%，超过部分的利息约定无效。但如果约定的年利率为24%--36%，借款人已经支付的部分利息，出借人可不予返还。

第四条 借款期限

借款方保证从\_\_\_\_\_\_\_\_年\_\_\_\_月起至\_\_\_\_\_\_\_\_年\_\_\_\_月止，用国家规定的还款资金偿还全部贷款。贷款逾期不还的部分，贷款方有权限期追回贷款，或者商请借款单位的其它开户银行代为扣款清偿。

借款时间是认定借款期限和诉讼时效的重要依据，也是认定借条事实的重要因素，应该在写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年份不能省略，如果没写年份，一旦发生纠纷，难以确定具体的时间。如果你是借款人，为防止借款日期被修改，应当用汉字大写：如：二〇一二年三月十六日。

第五条 因国家调整计划、产品价格、税率，以及修正概算等原因，需要变更合同条款时，由双方签订变更合同的文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六条 违约责任

贷款方保证按照本合同的规定供应资金。因贷款方责任未按期提供贷款，应按违约数额和延期天数，付给借款方违约金。违约金的计算与银行规定的加收借款方的罚息计算相同。

除违约金的约定外，为了保障款项的回收，还可以就借款设置抵押。

需要注意，借款的抵押如果涉及不动产，要到相关部门办理登记手续，才能对抗第三人。

第七条 贷款方有权检查、监督贷款的使用情况，了解借款方的经营管理、计划执行、财务活动、物资库存等情况。借款方应提供有关的统计、会计报表及资料。

借款方如果不按合同规定使用贷款，贷款方有权收回部分贷款，并对违约使用部分按照银行规定加收罚息。借款方提前还款的，应按规定减收利息。

第八条 本合同条款以外的其它事项，双方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办理。

第九条 争议解决方式

甲乙双方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如果发生争议，双方应该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向本合同签订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借款合同纠纷的诉讼时效为\_\_\_\_\_\_\_\_年。如约定还款期限的，诉讼时效从借款到期次日开始计算。到期有催讨的，从催讨次日重新计算，但须保存催讨的证据;没有约定还款期限的，债权人可以随时提出还款主张，不受两年诉讼时效的限制，但提出还款主张后两年内没有继续主张的，视为超过诉讼时效，法律不予支持。

第十条 本合同经过签章后生效，贷款本息全部清偿后失效。

本合同一式五份，签章各方各执一份，报送主管部门、总行、分行各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为了确保签名的真实性，应要求当事人提供身份证复印件，而且复印件上还应当让债务人签字。最好有借款人按手印，因为身份证也有假的，如果有盖手印会更好。尤其是在签名潦草的情况下更是如此。

贷款方(盖章)：

负责人：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借款方(盖章)：

负责人：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建设工程项目合作协议书篇十九**

工程项目名称：\_\_\_\_\_\_\_\_\_

承包单位：\_\_\_\_\_\_\_\_\_

承包单位所在地址：\_\_\_\_\_\_\_\_\_

为了规范建设市场，确保建设工程高效，优质，按时竣工投产，遵照国家建设部，监察部《关于在工程建设中深入开展反对腐败和反对不正当竞争的通知》精神，根据\_\_\_\_\_\_\_\_\_有关要求，并经甲乙双方同意，特签订建设工程保持廉洁的协议书。

1.甲方有责任向乙方施工单位介绍本单位的有关廉政建设的各项制度和规定。

2.甲方有责任对本单位工程项目人员进行廉政教育;督促甲方人员严格遵守本单位制度和在工程项目建设中保持廉洁的若干规定，如发现有违反规定的，除给予当事人批评教育外，应视情节轻重，后果大小给予相应的经济处罚或纪律处分。

3.甲方有权对乙方在工程项目建设中保持廉洁的情况实行监督，定期或不定期检查甲乙双方履行本协议情况。

4.甲方人员参加乙方组织的各种会议和活动，须经主管领导同意，甲方人员不得接受乙方赠送的礼品，礼金和有价证券，难以拒收的，必须按有关规定登记上交。

5.甲方人员在工程建设项目中发现乙方单位有不廉洁的行为，应及时采取措施，终止其不廉洁行为的继续发生，并报告主管领导。

6.乙方有权了解甲方单位有关廉政建设的各项制度和规定，支持甲方执行有关规定和制度。

7.乙方有责任对本单位工程项目人员进行廉政教育，按时出席甲方召集的有关会议。

8.乙方不得以任何名义宴请甲方人员或向甲方人员赠送礼品，礼金及各种有价证券，如乙方违反，根据具体情况和造成的后果，甲方有权向有关部门提出对乙方的依法处罚，直至终止工程合同，由此给甲方单位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单位承担。

9.乙方在工程项目建设中贿赂甲方人员，被检察机关立案查处的，甲方有权取消或终止工程项目施工合同，由此给甲方单位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单位承担，并向甲方单位承担经济赔偿责任。

10.乙方在工程项目建设中发现甲方人员有不廉洁的行为，应及时采取措施，终止其不廉洁行为的继续发生，并及时告知甲方单位主管领导;情节严重的可向区有关部门投诉或举报。

11.本协议使用时间：本工程发包，建设，竣工验收全过程及协议前后甲乙双方发生的有违反本协议的行为。

12.本协议的甲方指工程建设单位，分包工程的总包方和建设工程受托监理单位。

13.甲乙双方愿意接受建设主管部门，纪检监察部门，检察部门对本协议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直到处罚。

14.本协议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甲乙双方主管部门各备案一份，抄报建筑管理所一份，送甲方纪检，检察室备案一份。

甲方：\_\_\_\_\_\_\_\_\_乙方：\_\_\_\_\_\_\_\_\_

法人代表：\_\_\_\_\_\_\_\_\_法人代表：\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建设工程项目合作协议书篇二十**

甲方乙方\_\_\_\_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_\_\_\_省建设厅 监制甲方 法定代表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资质等级在川通讯地址 邮编乙方 性别 电话居民身份证号码家庭住址 编码户口所在地 省（市） 区（县） 乡镇 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有关规定，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一致，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期限

第一条 劳动合同期限（甲乙双方选择适用）

1、有固定期限劳动合同本合同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生效，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终止（如有试用期，则试用期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到\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2、以完成一定的工作任务为期限的合同本合同生效日期为\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以乙方完成工作任务为合同终止时间。

二、工作内容和要求

第二条 甲方招用乙方在 （项目名称）工程中担任 位（工种）工作。乙方的职业资格等级证或上岗证号码为

第三条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按时完成规定的工作任务，达到规定的质量标准。

三、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推荐合同样本183;劳务分包合同 183;劳务外包合同 183;劳务承包合同

第四条 甲方对乙方的工作时间安排必须执行国家规定的工时制度。甲方由于生产经营需要，经乙方同意后，可安排乙方加班，但不得违反国家有关规定，且应合理安排职工补休或按照《劳动法》的有关规定依法支付加班、延长工作时间工资报酬。

第五条 甲方应当在乙方进入施工现场前对乙方进行入场施工安全教育。甲方应当对已取得电工、焊工、登高作业等特殊工种操作证书的乙方进行岗前培训（或书面交底）后，方可上岗作业。

第六条 甲方根据生产岗位的需要，按照国家劳动安全、卫生的有关规定，为乙方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发放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

第七条 甲方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依法建立安全生产制度；乙方应当严格遵守甲方的劳动安全制度，严禁违章作业，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事故，减少职业危害。

四、工资保险待遇

第八条 乙方在试用期间的工资为每日（或每月） 元，试用期满后工资为每日（或每月） 元；按工作量计算工资的，每 （工作量单位）支付工资 元。双方约定的工资不得低于施工地行政区域内最低工资标准。甲方应在每月\_\_\_\_日前计发乙方的工资（不得交由包工头代发），并由乙方签字确认。甲方应在劳动合同终止、解除时一次性付清乙方的工资。合同甲方如为分包方，工资支付发生违约情况由工程总承包单位负责支付。甲乙双方对工资支付的其他约定

第九条 甲方应按规定为乙方办理社会保险，并按规定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用。双方劳动合同解除后，应按有关规定转移社会保险手续。乙方因工负伤，其待遇按国家和当地人民政府有关规定执行。

五、劳动纪律和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续订

第十条 乙方应严格遵守甲方的各项制度、劳动纪律和安全技术操作规程。

第十一条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一）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二）有打架斗殴、偷窃、赌博等违法、违纪行为的；

（三）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造成重大损害的；

（四）严重违反甲方施工现场安全管理规定和甲方劳动纪律的；

（五）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第十二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一）在试用期内的；

（二）甲方以暴力、威胁、监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

（三）甲方不能提供安全的劳动条件或者按照本合同规定支付劳动报酬的。

第十三条 变更、解除、终止、续订本合同，应在规定的时限前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不得擅自变更、解除、终止本合同。

六、违约责任、劳动争议处理及其它

第十四条 甲方与乙方解除劳动合同时，应给乙方出具终止、解除劳动合同证明书。甲方解除乙方劳动合同，符合劳部发481号文件规定的，应支付经济补偿金。甲、乙方违法解除劳动合同，应按劳部发223号文件给对方以赔偿。

第十五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应当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_\_\_\_日内向工程所在地( 区、县)有管辖权的劳动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直接到裁决书之日起\_\_\_\_日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六条 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及其他专项协议作为本劳动合同的附件，与劳动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七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国家、\_\_\_\_省有关规定相悖的，按照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八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一份交工程所在地劳动部门备案,一份留在乙方务工的建筑施工工地备查。本合同自双方盖章签字之日起生效。

第十九条 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甲方（公章） 乙方（签字或盖章）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签订日期：年\_\_\_\_月\_\_\_\_日合同鉴证单位鉴证日期：年\_\_\_\_月\_\_\_\_日

**建设工程项目合作协议书篇二十一**

发包方：\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签订时间：\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根据《\_\_\_\_\_》和《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及有关规定，为明确双方在施工过程中的权利、义务和经济责任，经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工程项目

一、工程名称：\_\_\_\_\_\_\_\_\_

二、工程地点：\_\_\_\_\_\_\_\_\_

三、工程项目批准单位：\_\_\_\_\_\_\_\_\_批准文号\_\_\_\_\_\_\_\_\_(指此工程立项有权批准机关的文号)项目主管单位：\_\_\_\_\_\_\_\_\_

四、承包范围和内容：\_\_\_\_\_\_\_\_\_(详见工程项目一览表);工程建筑面积\_\_\_\_\_\_\_\_\_(平方米);其它：\_\_\_\_\_\_\_\_\_

五、工程造价：\_\_\_\_\_\_\_\_\_(万元)，其中土建：\_\_\_\_\_\_\_\_\_(万元)，安装：\_\_\_\_\_\_\_\_\_(万元)。

第二条?施工准备

一、发包方：

\_\_\_\_\_\_\_\_\_月\_\_\_\_日前做好建筑红线以外的三通，负责红线外进场道路的维修。

\_\_\_\_\_\_\_\_\_月\_\_\_\_日前，负责接通施工现场总的施工用水源、电源、变压器(包括水表、配电板)，应满足施工用水、用电量的需要。做好红线以内场地平整，拆迁障碍物的资料。

3.本合同签订后\_\_\_\_\_\_\_\_\_天内提交建筑许可证。

4.合同签订后\_\_\_\_\_\_\_\_\_天内(以收签最后一张图纸为准)提供完整的建筑安装施工图\_\_\_\_\_\_\_\_\_份，施工技术资料(包括地质及水准点座标控制点)\_\_\_\_\_\_\_\_\_份。

5.组织承、发包双方和设计单位及有关部门参加施工图交底会审，并做好三方签署的交底会审纪要，在\_\_\_\_\_\_\_\_\_天内分送有关单位，\_\_\_\_\_\_\_\_\_天内提供会审纪要和修改施工图\_\_\_\_\_\_\_\_\_份。

二、承包方：

1.负责施工区域的临时道路、临时设施、水电管线的铺设、管理、使用和维修工作;

2.组织施工管理人员和材料、施工机械进场;

3.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施工预算、施工总进度计划，材料设备、成品、半成品等进场计划(包括月计划)，用水、用电计划，送发包方。

第三条?工程期限

一、根据国家工期定额和使用需要，商定工程工期为\_\_\_\_\_\_\_\_\_天(日历天)，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开工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竣工验收(附各单位工程开竣工日期，见附表一)。

二、开工前\_\_\_\_\_\_\_\_\_天，承包方向发包方发出开工通知书。

三、如遇下列情况，经发包方现场代表签证后，工期相应顺延：

1.按施工准备规定，不能提供施工场地、水、电源道路未能接通，障碍物未能清除，影响进场施工;

2.凡发包方负责供应的材料、设备、成品或半成品未能保证施工需要或因交验时发现缺陷需要修、配、代、换而影响进度;

3.不属包干系数范围内的重大设计变更，提供的工程地质资料不准，致使设计方案改变或由于施工无法进行的原因而影响进度;

4.在施工中如因停电、停水8小时以上或连续间歇性停水、停电3天以上(每次连续4小时以上)，影响正常施工;

5.非承包方原因而监理签证不及时而影响下一道工序施工;

6.未按合同规定拨付预付款、工程进度款或代购材料差价款而影响施工;

7.人力不可抗拒的因素而延误工期。

第四条?工程质量

一、本工程质量经双方研究要求达到：\_\_\_\_\_\_\_\_\_

二、承包方必须严格按照施工图纸、说明文件和国家颁发的建筑工程规范、规程和标准进行施工，并接受发包方派驻代表的监督。

三、承包方在施工过程中必须遵守下列规定：

1.由承包方提供的主要原材料、设备、构配件、半成品必须按有关规定提供质量合格证，或进行检验合格后方可用于工程;

2.由发包方提供的主要原材料、设备、构配件、半成品也必须有质量合格证方可用于工程。对材料改变或代用必须经原设计单位同意并发正式书面通知和发包方派驻代表签证后，方可用于工程;

3.隐蔽工程必须经发包方派驻代表检查、验收签章后，方可进行下一道工序;

4.承包方应按质量验评标准对工程进行分项、分部和单位工程质量进行评定，并及时将单位工程质量评定结果送发包方和质量监督站。单位工程结构完工时，应会同发包方、质量监督站进行结构中间验收;

5.承包方在施工中发生质量事故，应及时报告发包方派驻代表和当地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一般质量事故的处理结果应送发包方和质量监督站备案;重大质量事故的处理方案，应经设计单位、质量监督站、发包方等单位共同研究，并经设计建设单位签证后实施;

6.工程竣工后，承包方按规定对工程实行保修，保修时间自通过竣工验收之日算起。

第五条?建筑材料、设备的供应、验收和差价处理

一、由发包方供应以下材料、设备的实物或指标(详见附表二);

二、除发包方供应以外的其他材料、设备由承包方采购;

三、发包方供应、承包方采购的材料、设备，必须附有产品合格证才能用于工程，任何一方认为对方提供的材料需要复验的，应允许复验。经复验符合质量要求的，方可用于工程，其复验费由要求复验方承担;不符合质量要求的，应按有关规定处理，其复验费由提供材料、设备方承担。

四、本工程材料和设备差价的处理办法：\_\_\_\_\_\_\_\_\_

第六条?工程价款的支付与结算?工程价款的支付和结算，应根据中国xx银行制定的基本建设工程价款结算办法执行。

一、本合同签订后\_\_\_\_日内，发包方支付不少于合同总价(或当年投资额)的%备料款，计人民币\_\_\_\_\_\_\_\_\_万元;临时设施费，按土建工程合同总造价的\_\_\_\_\_\_\_\_\_%计人民币\_\_\_\_\_\_\_\_\_万元，安装工程按人工费的\_\_\_\_\_\_\_\_\_%计人民币\_\_\_\_\_\_\_\_\_万元;材料设备差价\_\_\_\_\_\_\_\_\_万元，分\_\_\_\_\_\_\_\_\_次支付，每次支付时间、金额\_\_\_\_\_\_\_\_\_

二、发包方收到承包方的工程进度月报后必须在\_\_\_\_日内按核实的工程进度支付进度款，工程进度款支付达到合同总价的\_\_\_\_\_\_\_\_\_%时，按规定比例逐步开始扣回备料款。

三、工程价款支付达到合同总价款的95%时，不再按进度付款，办完交工验收后，待保修期满连本息(财政拨款不计息)一次支付给承包方。

四、如发包方拖欠工程进度款或尾款，应向承包方支付拖欠金额日万分之\_\_\_\_\_\_\_\_\_的违约金。

五、确因发包方拖欠工程款、代购材料价差款而影响工程进度，造成承包方的停、窝工损失的.，应由发包方承担。

六、本合同造价结算方式：\_\_\_\_\_\_\_\_\_

七、承包方在单项工程竣工验收后\_\_\_\_\_\_\_\_\_天内，将竣工结算文件送交发包方和经办的银行审查，发包方在接到结算文件\_\_\_\_\_\_\_\_\_天内审查完毕，如到期未提出书面异议，承包方可请求经办的银行审定后拨款。

第七条?施工与设计变更

一、发包方交付的设计图纸、说明和有关技术资料，作为施工的有效依据，开工前由发包方组织设计交底和三方会审作出会审纪要，作为施工的补充依据，承、发包双方均不得擅自修改。

二、施工中如发现设计有错误或严重不合理的地方，承包方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方，由发包方及时会同设计等有关单位研究确定修改意见或变更设计文件，承包方按修改或变更的设计文件进行施工。若发生增加费用(包括返工损失、停工、窝工、人员和机械设备调迁、材料构配件积压的实际损失)由发包方负责，并调整合同造价。

三、承包方在保证工程质量和不降低设计标准的前提下，提出修改设计、修改工艺的合理化建议，经发包方、设计单位或有关技术部门同意后采取实施，其节约的价值按国家规定分配。

四、发包方如需设计变更，必须由原设计单位作出正式修改通知书和修改图纸，承包方才予实施。重大修改或增加造价时，必须另行协商，在取得投资落实证明，技术资料设计图纸齐全时，承包方才予实施。

第八条?工程验收

一、竣工工程验收，以国家颁发的《关于基本建设项目竣工验收暂行规定》、《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建筑安装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和\_\_\_\_\_有关部门制订的竣工验收规定及施工图纸及说明书、施工技术文件为依据。

二、工程施工中地下工程、结构工程必须具有隐蔽验收签证、试压、试水、抗渗等记录。工程竣工质量经当地质量监督部门检验合格后，发包方须及时办理验收签证手续。

三、工程竣工验收后，方包方方可使用。?在规定的保修期内，凡因施工造成的质量事故和质量缺陷应由承包方无偿保修。其保修条件、范围和期限按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84)城建字第79号通知印发的《建筑工程保修办法(试行)》执行。

第九条?违约责任?承包方的责任：

一、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负责无偿修理或返工。由于修理或返工造成逾期交付的，偿付逾期违约金。

二、工程不能按合同规定的工期交付使用的，按合同中

第九条关于建设工期提前或拖后的奖罚规定偿付逾期罚款。?发包方的责任：

一、未能按照合同的规定履行自己应负的责任，除竣工日期得以顺延外，还应赔偿承包方由此造成的实际损失。

二、工程中途停建、缓建或由于设计变更以及设计错误造成的返工，应采取措施弥补或减少损失。同时，赔偿承包方由此造成的停工、窝工、返工、倒运、人员和机械设备调迁、材料和构件积压的实际损失。

三、工程未经验收，发包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由此而发生的质量或其他问题，由发包方承担责任。

四、承包方验收通知书送达\_\_\_\_日后不进行验收的，按规定偿付逾期违约金。

五、不按合同规定拨付工程款，按银行有关逾期付款办法的规定延付金额每日万分之三偿付承包方赔偿金。

第十条?纠纷解决办法?任何一方违反合同规定，双方协商不成，按以下第\_\_\_\_\_\_\_\_\_项方式解决：

一、向\_\_\_\_\_机关申请\_\_\_\_\_;

二、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一条?附?则

一、本合同一式\_\_\_\_\_\_\_\_\_份，合同附件\_\_\_\_\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其余副本由发包方报送经办的银行，当地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建设主管部门备案。按规定必须办理鉴(公)证的合同，送建筑的所在地工商、公证部门办理鉴(公)证。

二、本合同自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即生效，需办理鉴(公)证的，自办毕鉴(公)证之日起生效;工程竣工验收符合要求，结清工程款后终止。

三、本合同签订后，承、发包双方如需提出修改时，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的补充合同。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_\_\_\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建设工程项目合作协议书篇二十二**

甲方:中国小商品城常州分场乙方:\_\_\_\_x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的规定,为明确双方施工过程中的权利,义务和责任,双方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经协商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中国小商品城常州分场

1.2 工程地点:局前街

1.3 建筑面积:43000㎡

1.4 承包范围:地上一,二,三,四层,空调系统及末端设备安装调试(主机房设备除外).

1.5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工期.

1.6 本工程总造价:根据甲方认可设计通风工程图,暂定价x元(陆佰万元整).

1.7 开工日期: 批准日期以开工报告为准.

1.8 本工程工期:为\_\_\_\_日历天(指隐蔽工程),涉及装璜工程部分双方另行协商工期.

1.9 质量等级:合格

第二条 合同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和适用法律

2.1 合同使用语言文字:汉语

2.2 适用法律,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和\_\_\_\_法律,法规

2.3 适用标准,规范:gb50243-97及有关规程

第三条 图纸

3.1 图纸提供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3.2 图纸提供套数: 套

第四条 甲方驻工地代表人员:

第五条 乙方驻工地代表人员:

第六条 甲方责任

6.1 配合乙方办妥施工各种证件和手续.

6.2 在开工前10天保做好三通一平交乙方使用,并保证施工期间的正常使用.

6.3 做好各个施工单位组织协调工作.

6.4 清除施工现场各类障碍物,解决乙方施工用房,包括材料堆放中转场地临时设施用房.

6.5 驻派工地现场代表人全权负责施工工程各项审批(隐蔽工程验收,签证,工程量的核定工作,具备有效法律凭证).

第七条 乙方责任

7.1 向甲方,监理提供月工程进度计划表.

7.2 施工现场做到文明施工,符合\_\_\_\_工程管理条例,做好各项安全措施,若造成人员伤亡事故,责任自负.

7.3 所用的施工机械设备必须符合\_\_\_\_环保要求.

7.4 积极配合各个施工单位组织协调工作.

7.5 严格执行有关施工规范,施工标准,严格控制施工质量,如不按各项施工规范造成经济损失自负.

第八条 进度计划

8.1 乙方接到审批签证的施工图且于设计交底后15天内向甲方提供施工组织设计和施工进度表.

8.2 甲方接到乙方施工组织设计和施工进度计划表后5天内予以书面回复(批准或要求乙方修改)逾期不复的,乙方可认为甲方已批准.

8.3 乙方在接到甲方要求修改施工组织设计或计划进度表的当天,应给甲方相关内容的明确答复,逾期不复的,甲方或认为乙方已同意修改.

第九条 暂停施工

9.1 若乙方在施工过程中违反本合同,或发生质量事故,安全事故,甲方可发书面停工通知单,并在2天内提出处理意见.

9.2 若乙方在施工过程中由于甲方原因造成停工,误工等,由甲方承担经济损失,相应顺延工期,停工责任在乙方,由乙方承担发生的费用.

第十条 工期延误是指:

10.1 工程量变化和设计变更.

10.2 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电,停水,一周累计超过8小时.

10.3 不可抗力自然灾害.

10.4 甲方确认的其它因素.

第十一条 检查和返工1

1.1 乙方应认真按照施工规范,标准和设计要求施工,随时接受甲方代表检查,不合格现责令返工,修改,费用自负.1

1.2 因甲方不正确指令或其它非乙方原因引起的经济支出,由甲方承担,并相应顺延工期.1

1.3 由于

第三方原因造成的工程质量问题或事故,乙方应及时采取补救措施,由

第三方赔偿经济损失,甲方负责办理签证结算给乙方

**建设工程项目合作协议书篇二十三**

设工程民法典律风险防控措施本文关键词：建设工程，防控，措施，风险，合同

建设工程民法典律风险防控措施本文简介：摘要：在建设工程的合同中，明确规定着建设方与施工方的权利和义务。

双方可以通过这种受法律保护的方式，对各自的责任与义务进行细化，为施工过程和双方利益提供法律保障。

近几年来，伴随着建筑行业的快速发展，却涌现出很多法律纠纷案件。

究其原因，主要是对建设工程合同中的法律风险缺少有效防控措施。

针对建设工程合理法

建设工程民法典律风险防控措施本文内容：

摘要：在建设工程的合同中，明确规定着建设方与施工方的权利和义务。

双方可以通过这种受法律保护的方式，对各自的责任与义务进行细化，为施工过程和双方利益提供法律保障。

近几年来，伴随着建筑行业的快速发展，却涌现出很多法律纠纷案件。

究其原因，主要是对建设工程合同中的法律风险缺少有效防控措施。

针对建设工程合理法律风险及其防控措施进行了探讨与分析，力求找到防范这类风险的有效策略，为建筑行业的整体发展提供支持。

关键词：建设工程合同;法律风险防控

近些年来，虽然我国的建筑行业法规体系建设已经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伴随着建设项目的日益增多，无论是建设企业和是施工单位依然面临着较大的建设工程合理法律风险。

且风险一旦发生，责任归属一方将要承担起巨大的法律责任，甚至将企业推入到生存危机当中。

因此，建筑施工单位必须提高自身的法律风险防范能力，实现企业的长期健康、稳定发展。

1建设工程合同的法律风险种类

11采购合同

在建筑施工的过程中，会涉及到多种物资的采购，同时产生多种物资采购合同。

在这些物资采购合同中，就存在很多不合理、不明确、不公平之处，给其它后续工作带来诸多风险隐患。

例如在机械设备采购合同中，只标明了采购价格和生产厂家，却缺少设备名称、种类、型号、规格、维修方式、质量标准等重要信息;还有一些合同缺少当事人签名，或存在提供信息和有效证件信息不符的问题。

对方一旦出现违约行为，无法通过这种信息不全的采购合理进行追责，给违约方逃避责任提供了可乘之机。

12分包合同

现阶段，很多施工单位会将部分施工环节进行分包，分包的内容、形式有多种多样，承包方所承担的责任和义务也不尽相同。

在这种情况下，双方签订的分包合同就显得非常重要了。

但实际情况是很多分包合同并不具有任何法律效力，所谓的分包合同只是形同虚设而已，还有些总承包单位根本不与分包单位签订合同，造成很多不合法的转包和分包现象。

例如由于分包单位根本不具备施工资质，只能将承包项目进行再次转包，最终导致施工责任不明、拖欠工程款、拖欠农民工工资等一系列风险问题。

13担保合同

施工单位在进行风险担保时，往往会涉及到很大的金额。

一旦担保业务出现问题，就会对企业的经济效益造成极大的冲击和影响。

具体的说，担保合同风险主要包括：合同内容不具法律效力、高报金额、合同内容与实际情况不符、合同双方责任划分不明确等等。

14劳动合同

劳动合同风险主要是来自于施工单位与施工人员之间的法律纠纷问题。

具体风险包括：短期雇佣不签订劳动合同，或者一些关键性条款内容不够明确;或存在霸王条款，个别约定不合法、不合理;合同内容与我国相关法律不能有效吻合，导致劳动合同不具任何法律效力。

2工程合同的阶段性风险

21合同签订阶段

施工单位在合同签订阶段的风险问题主要包括：首先，在招标环节中，对相关单位的经营资质营审核不细致、不到位。

其次，在合同条款中，对双方的利益、责任和义务划分得不够明确，也缺乏合理性;还有，合同内容与国家的法律法规相违背，没有体现出公平性与公正性，合同中存在大量的漏标和暗箱操作等问题。

22合同履行阶段

合同履行是双方对合同内容给予保障和落实的主要阶段。

因此，这一环节对于建设工程来说非常重要。

但是，在双方履行约定的过程中，却存在着很多的风险隐患。

具体表现为以下几个方面：首先，业主在履行合同的过程中存在某种违约行为，但施工单位却没有及时发现，或没有及时做出反应，最后导致施工单位的经济利益或社会效益遭受损失;其次，施工单位在履行合同的过程中，不能对执行过程进行有效管控，导致施工合同执行不到位或不充分，对各类合同文件管理的效果也不够好，严重影响着合同的执行效果。

23合同终止阶段

之所以现阶段工程合同存在很大的风险隐患，是因为一些施工单位忽视了合同中止后的风险防范措施，往往都是片面地认为合同的风险仅仅存在于合同签订和合同履行阶段，觉得合同终止阶段不会对自身造成什么负面影响和伤害。

其实，这种想法是错误的。

如果在这一阶段施工单位对合同资料保管得不够到位或不够严密，就容易导致合同中的保密信息外泄，或被不些不法分子所利用，给企业带来极大的风险隐患。

3建设工程民法典律风险的防范措施

31完善相关管理制度

要想实现建设工程合同的有效管理，首先要建立起完善的合同管理制度。

对施工中的具体情况进行全面、细致的审查，并结合审查结果或工程现状对可能出现的纠纷情况进行预测，从而对合同中不明确、不合理以及不合法的条款给予纠正，或通过双方和协商进行修订。

在合同起草阶段，双方要对条款内容进行积极的补充与完善，这对于施工合同的最终确定、审批与会签等环节来说都是非常重要的。

企业要想很好规避合同风险，就要提高施工单位的准入标准，严格把控相关审核流程，最大限度的提高合同的法律效力，使自身利益在法律的框架内得到有效保护。

32强化责任意识与法律意识

为了避免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不可控的风险，想要想尽一切办法强化建设单位和施工单位的法律意识，使双方能够充分地了解和学习与建筑行业相关的法规法律和制度政策，确保工程合同的各项内容与相关法律规定的高度契合。

企业也要积极主动地提高自己的责任意识与法律意识，保证建筑工程合同各项内容的科学性、合法性与严谨性。

只有这样，才能从根本上减少由责任问题而引发的各类法律纠纷，保证施工过程的顺利推进，提高了建设工程合同的践行力与约束力。

33对履行合同的过程加强监管

强有力的过程监管能够保证合同的有效执行，确保各项条款的有效落实。

施工单位要主动联合建设企业和相关主管部门，对施工过程进行监管，确保每一个环节都符合质量要求。

针对合同中的主要条款，相关的人员要根据施工进度对相关条款的落实情况进行全面细致、及时到位的检查。

只有这样，才能有效保障合同条款的落实情况。

与此同时，施工单位还有不断完善自身的奖励措施与惩治办法，对于在防范法律风险工作中具有突出贡献者，要给予相应的奖励，对于给企业带来风险或造成损失的人员，要视情况给予一定的处罚，最大限度地避免由于法律风险对企业以及工程项目所造成的影响。

34提高管理人员的业务水平

对于建筑工程的承建双方企业来说，合同管理人员的综合素质与专业能力在很大程度上决定了民法典律风险的等级。

因此，必须加强合同管理人员的业务水平、道德修养、责任意识与敬业精神，进而提升他们的综合素质水平。

企业可以面向相关人员开展定期或不定期的培训，规定合同管理人员必须持有从业资格证才能上岗，也可以结合培训内容进行业务考核，确保培训的实际成效。

只有这样，才能使合同管理人员的业务水平获得真正意义上的提升。

4结束语

在建筑行业中，不论是建设单位还是施工单位，民法典律风险都会或多或少的存在，企业应将其视为推动自身快速成长的动力。

在日常经营和施工管理的过程中，不断完善自身的管理体系，做好工作人员培训工作，从而对法律风险进行有效控制与防范，使企业能够在可控的风险范围内实现健康发展，强化企业在面对风险时的应变能力与盈利能力。

**建设工程项目合作协议书篇二十四**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 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 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依照《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住宅装饰工程施工的特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经友好洽谈和协商，就双方的住宅装饰工程的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地点\_\_\_\_\_\_\_\_\_\_\_\_\_\_。

2、 工程内容及做法：详见双方确认的工程预算表、施工图和工程内容。

3、 承包方式：双方商定采取下列\_\_\_\_种方式。

（1）包工包料;

（2）包工、包部分材料；

（3）包工不包料。

4、 工程期限及保修期：工程期限\_\_\_\_\_天。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保修期：\_\_\_\_月。自工程竣工经甲方验收合格，双方签字之日起计算，并由乙方开具工程保修单。

5、 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本合同总价为（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小写）\_\_\_\_\_\_\_\_\_\_\_\_\_\_\_\_元，合同生效后，甲方按下表中的约定向乙方支付工程款：\_\_\_\_\_\_\_\_\_\_\_\_\_\_\_\_\_\_\_支付时间\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支付金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开工前三天支付（合同总价60%）\_\_\_\_\_\_\_\_\_\_\_元\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支付（合同总价35%）\_\_\_\_\_\_\_\_\_\_\_元双方验收合格支付（合同总价5% ）\_\_\_\_\_\_\_\_\_\_\_元工程验收合格后，乙方应向甲方提出工程结算单，并将有关资料送交甲方，由甲方在五天内审核完毕如无异议视为同意，并在签字同时结清工程余款，工程发票（合同总价）中所应缴纳的税金由甲方承担。

二、双方应尽的责任及义务甲方：

1、 开工前\_\_\_\_\_天，为乙方入场施工创造条件，腾空房间，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只能腾空的部分房屋而滞留的家具、陈设应归堆，遮盖，采取保护措施；

2、 提供施工期间的39;水源、电源，并承担相应费用；

3、 负责协调施工队和邻里之间的关系；

4、 不得变动建筑主体或者承重结构，如确需折改原建筑结构、设备管线，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的审批手续；

5、 协调有关部门做好现场保卫、消防、垃圾处理等工作，并承担相应费用；

6、 对工程质量、施工进度进行检查和监督；

7、 甲方家庭成员对工程的意见，均需经过甲方代表与乙方接触。乙方：

1、 根据施工图纸，提供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交甲方备案认可；

2、 施工中严格执行安全施工操作规范、防火规定、施工规范及质量标准，按期保质完成工程；

3、 负责对现场设施和工程成品的保护，防止因施工造成的管道堵塞、渗漏水、停电、物品损害等事故发生，如有发生，应尽快负责修复；

4、 文明施工，佩证上岗，保证施工现场的整洁，尽量减少噪音，不扰民及污染环境，工程完工后负责清扫施工现场。

三、工程变更

1、 工程施工过程中，甲方提出修改意见及增减工程项目时，须提前与乙方联系，并签订书面变更协议后，方能进行该项目的施工。

2、 甲方私自与工地施工人员商定更改施工内容所引起的一切后，由甲方自负，给乙方造成损失，延误工期的，还应赔偿。

四、材料、设备的供应

1、 由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应为附合设计和国家标准要求的合格产品，并应按施工进度计划及时供应到现场，并事先通知乙方，双方对所供应材料的数量及外观进行共同验收，办理交接手续后由乙方负责保管，并收取一定的保管费用，如造成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2、 甲供材料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挪作他用，乙方如挪用，按挪用材料的双倍价格补偿给甲方。

3、 由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必须与所供的材料明细表中的品种、规格、型号、品种、等级、质量、计量标准及数量相符，经甲方签字认可后再行使用。

4、 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如不符合国家标准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时，禁止使用；如已使用，其后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五、质量标准及验收

1、 本工程质量标准按年\_\_\_\_月\_\_\_\_日发布的\_\_\_\_省《住宅装饰质量标准》执行。

2、 工程验收分隐蔽工程验收、中间验收和竣工验收三部分，其中对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应由甲、乙双方及时办理，以便进入下道工序施工，甲方如不能按通知时间到现场视作同意。工程全部结束后，乙方应通知甲方在5天内组织验收，填写工程验收单。 如甲方因故不能在5天内参加验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甲方应承认竣工日期，并承担乙方的看管费和相关费用，验收合格签字后，结清工程余款，工程保修单即行生效

3、 如未经验收，甲方自行搬入家具或居住，则视为验收合格。

4、 施工过程中双方对工程质量发生争议，由质检部门对工程质量予以验证，经验证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及质量标准的，验证过程支出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如符合合同约定和质量标准的，验证过程支出的相关费用由甲方承担。

5、 室内环境质量乙方与甲方共同做到使用符合国家标准（国家质量检验检疫总局年\_\_\_\_月\_\_\_\_日发布实施）的建筑装饰材料。工程完工后，乙方应根据国家质量检验检疫总局和建设部年\_\_\_\_月\_\_\_\_日联合发布实施的“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进行室内环境的检测，并提供检测报告。检测费用根据建设部建办质17号文件精神，室内环境质量检测属装修装饰工程最后一个环节，应列入工程预算中，检测结不合格，双方应分析原因，明确责任，责任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治理费用。

6、 甲方如有特殊施工项目和特殊质量要求，双方应确认，并另签补充合同。

六、工期延误

1、 对以下原因造成竣工日期延误，经甲方确认签字，工期相应顺延：

（1） 工程量变化和设计变更；

（2） 不可抗力；

（3） 甲方同意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2、 因甲方未按约定完成其应负责的工作而影响工期的，工期顺延，因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的，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工期顺延。

3、 甲方不按期支付工程款，合同工期相应顺延。

4、 因乙方责任未按期开工或无故中途停工而影响工期的，工期不顺延，因乙方所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或造成的工程质量存在问题的，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

七、工程监理若本工程实行工程监理，甲方与监理公司另行签订《工程监理合同》，并将监理单位、监理工程师的姓名、联系电话及其职责等通知乙方。

八、违约责任

1、 合同双方中的任何一方因未履行合同约定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规定，受到罚款或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均由责任方承担责任，并赔给对方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

2、 合同生效后，在合同履行期间，任何一方在双方未取得一致意见并办理合同终止手续的情况下擅自解除合同，应按合同总造价的5%作为违约金，会付给对方，因一方擅自解除合同，使对方造成的实际损失超过违约金时，应进行补偿。如一方因故无法履行合同时，应及时通过另一方法办理合同终止手续，并由责任方赔偿对方相应的经济损失。

3、 甲方责任：

（1） 未按合同规定的时间、要求提供材料、设备，应偿付乙方因此造成的停工、误工机械台班的实际损失。

（2） 由于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的规格差异，乙方向甲方提出，甲方仍表示使用而影响工程质量，其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

（3） 工程未经验收，甲方提前使用造成质量问题或损坏，由甲方承担责任。

（4） 甲方未按约定期支付工程款的，每延误一天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1‰的滞纳金。

（5） 甲方未办理有关手续，要求乙方拆除原有建筑结构设备管线，乙方有权拒绝施工。

4、 乙方责任

（1） 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甲方有权要求无偿修理或返工，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2） 乙方擅自折改原有建筑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造成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乙方承担。

（3） 乙方应妥善保护甲方提供的材料和设备等，如有损坏，应予赔偿。

（4） 由于乙方原因，致使工期延误的，每延误一天向对方支付合同价款1‰的滞纳金。

九、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产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进行调解，如调解不成的，可提交苏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十、其它约定事项

1、 因施工而产生的垃圾清除和材料搬运，甲方可委托乙方负责，其费用由甲方负责。

2、 施工期间，甲方将外屋钥匙各1把，交乙方保箮，工程竣工验收后，甲方负责提供新锁，由乙方当场安装好后交付甲方使用。十

一、附则

1、 双方另有约定，可签订补充合同。

2、 本合同（包括附表）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终止。

3、 本合同和补充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 本合同签订后工程不得非法转包。

5、 本合同一式\_\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份。甲方：\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代表人（签章）：\_\_\_\_\_\_

法定代表人（盖章）：\_\_\_

经办人：\_\_\_\_\_\_\_\_\_电话或手机:\_\_\_\_\_\_\_\_\_\_\_

电话或手机:\_\_\_\_\_\_\_\_\_\_\_\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工程工程合同 篇10甲方： 乙方：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就乙方委托甲方制作

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项目名称：

二、制作工艺、数量和其他

三、合同总金额：人民币 （ 元）

四、完成时间：\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完成制作安装并交乙方进行验收。

五、结算方式：乙方先付甲方订金

元，甲方应开具收据给乙方。甲方按乙方要求在规定时间内严格按报价工艺完成相关物料的成品制作、安装并交乙方进行验收。在乙方验收合格后，乙方凭甲方开具的收据一次性付清本合同尾款，共人民币元（

）。

六、双方权利及义务：

1、乙方必须按合同时间付款，逾期未付款者，每逾期\_\_\_\_日，乙方按应付款的千分之五(5‰)收取违约金，直至所有款项付清为止。

2、乙方提供的样版、设计图等不够清晰，规格不符，甲方已要求更改，但乙方没有更改而按样品做出产品时，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

3、甲方出具的样品、报价单、价格表、订单确认等文件资料的打印、书写或其他的错漏，可以更正，且甲方对此类错误不承担任何责任。

4、如甲方不能准时按质按量制作完成，每逾期\_\_\_\_日应按合同总金额的百分之三（3％）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5、如甲方按乙方提出的要求制作的成品不符合乙方要求，乙方有权要求甲方重做，并由甲方承担重做费用。

6、甲方经两次重做后仍不符合乙方要求，乙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应将已收款返还给乙方，由此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7、 履行本合同产生的任何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同意向 提请裁决。

七、本合同一式二份，甲方执一份，乙方执一份，具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直至双方权利义务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甲方：乙方：甲方法定代表人：

乙方法定代表人： 甲方经办人：乙方经办人：\_\_\_\_\_\_\_\_年\_\_\_\_月 \_\_\_\_日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